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2012 年 4 月 23 日

目 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8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0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5
六、	公司治理结构.....	20
七、	内部控制.....	27
八、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4
九、	董事会报告.....	35
十、	监事会报告.....	51
十一、	重要事项.....	55
十二、	财务会计报告.....	66
十三、	备查文件目录.....	15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董事杨云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邵进华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其他董事均亲自参加了董事会会议，会议一致审议并通过了本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三、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董事长王昆先生、总会计师汪存军先生、财务部负责人林明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MCC MEILI PAPER INDUSTRY CO., LTD

英文缩写：MCC MEILI PAPER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王 昆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邵进华

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城区柔远镇

联系电话：0955-7078069

传 真：0955-7679216 7679339

电子信箱：SHJH1971@126.COM

证券事务代表：史君丽

联系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城区柔远镇

联系电话：0955-7679334

传 真：0955-7679216 7679339

电子信箱：YKY1662@126.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邮政编码：750001

公司办公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城区柔远镇

邮政编码：755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HINA-MEILI.COM](http://WWW.CHINA-MEILI.COM)

电子信箱：MLZY@CHINA-MEILI.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证券与法律事务部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美利纸业

股票代码：000815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8月10日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40000000001438

税务登记号码：640502227695003

组织机构代码：22769500-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签字会计师：王 伟 崔小斌

八、公司主要历史沿革

（一）1998年4月22日，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字[1998]66号文批准，由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宁夏美利纸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国盛企业发展公司、北京市德瑞威狮纸业发展有限公司、宁夏区百货总公司和宁夏电化总厂五家发起人共同发起，采取社会募集方式设立了宁夏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4月27日，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6400万股，1998年5月28日，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注册登记，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400001201500。1998年6月9日，公司证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证券代码：000815。

(二) 2007年8月3日，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企业名称，公司名称由宁夏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40000000001438。

(三) 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1,400万元，其后于2000年11月13日实行10股配3股的配股方案，注册资本变更为13,200万元；根据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04年12月31日总股本13,200万股为基础，向全体投资者按所持股份每10股送1股(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转增1股，共计2,64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5,840万元；根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15,84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9股，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股，此项分配方案实施后，注册资本变更为31,680万元。

(四) 上市以来的历次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8年5月28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公司第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时间：2000年12月18日

公司第一次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公司第二次变更注册登记时间：2002年12月27日

公司第二次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公司第三次变更注册登记时间：2006年6月7日

公司第三次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公司第四次变更注册登记时间：2007年8月3日

公司第四次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公司第五次变更注册登记时间：2010年4月29日

公司第五次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元)	1,141,466,055.37	1,165,494,636.76	-2.06%	1,001,361,492.82
营业利润(元)	-198,199,124.57	-52,926,224.73	-274.48%	14,921,832.36
利润总额(元)	-189,769,286.48	-113,865,352.38	-66.66%	15,346,80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9,744,294.51	-117,790,825.70	-61.09%	8,129,42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7,680,826.24	-57,452,791.77	-244.08%	6,347,89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076,202.91	261,942,319.29	-69.43%	1,636,434.73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905,329,059.07	3,864,563,205.39	1.05%	3,456,363,088.13
负债总额(元)	3,243,420,031.15	3,012,186,406.41	7.68%	2,474,713,319.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40,797,406.10	830,534,535.71	-22.85%	961,830,756.39
总股本(股)	316,800,000.00	316,800,000.00	0.00%	158,400,000.00

二、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37	-62.16%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37	-62.16%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2	-0.18	-244.44%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9%	-14.10%	-11.69%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87%	-6.88%	-19.99%	0.6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5	0.83	-69.88%	0.0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 减(%)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2	2.62	-22.90%	6.07
资产负债率(%)	83.05%	77.94%	5.11%	71.60%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2,63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491,808.4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1,353.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0,621.65
所得税影响额	-1,437,179.80
合计	7,936,531.73

四、按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要求计算的利润数据

算的利润数据

项 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 益	平均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9	-25.79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87	-26.87	-0.62	-0.62

五、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316,800,000.00	303,602,686.33	69,030,441.17	141,101,408.21	21,842,263.27	852,376,798.98
本期增加		7164.90				
本期减少				189,744,294.51	730,641.45	190,467,771.06
期末数	316,800,000.00	303,609,851.23	69,030,441.17	-48,642,886.30	21,111,621.82	661,909,027.92
变动原因		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		经营亏损	子公司亏损	经营亏损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0,078	0.39%	0	0	0	0	0	1,220,078	0.3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00,000	0.38%	0	0	0	0	0	1,200,000	0.3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00,000	0.38%	0	0	0	0	0	1,200,000	0.38%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20,078	0.01%	0	0	0	0	0	20,078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15,579,922	99.61%	0	0	0	0	0	315,579,922	99.61%
1、人民币普通股	315,579,922	99.61%	0	0	0	0	0	315,579,922	99.6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16,800,000	100.00%		0	0	0	0	316,800,000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北亚瑞松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	0	0	1,200,000	由于该公司目前尚未支付股改时中冶美利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代为支付的对价，因此不能上市流通。	不确定
刘崇喜	12,356	0	0	12,356	高管持股锁定	不确定
闫学廷	10,296	2,574	0	7,722	高管持股锁定	2013年10月6日
合计	1,222,652	2,574	0	1,220,078		

(二)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最近3年公司无证券发行情况，包括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证券的行为。

2、报告期内公司无因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企业合并、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债券发行或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变动的情况发生。

3、公司目前无内部职工股。

(三)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2011年末股东总数		30,787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31,428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91%	85,258,510	0	4,700,000		
杨丽卿	境内自然人	0.67%	2,110,000	0	0		
宁夏回族自治区百货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1,600,000	0	0		
张宇东	境内自然人	0.47%	1,482,188	0	0		
李惠智	境内自然人	0.46%	1,455,000	0	0		
陆汉德	境内自然人	0.42%	1,343,600	0	0		

魏德源	境内自然人	0.39%	1,236,800	0	0
上海北亚瑞松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38%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张秀英	境内自然人	0.38%	1,190,650	0	0
那迎旭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1,157,1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85,258,510		人民币普通股	
杨丽卿		2,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宁夏回族自治区百货总公司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宇东		1,482,188		人民币普通股	
李惠智		1,4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陆汉德		1,343,600		人民币普通股	
魏德源		1,236,8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秀英		1,190,650		人民币普通股	
那迎旭		1,157,100		人民币普通股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89,501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企业名称：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国有法人股 85,258,510 股，占总股本的 26.91%。

许可经营项目：甲苯、盐酸、易燃固体、自燃和遇湿易燃物品、压缩气体及液化气体、易燃液体的批发（有效期至 2013 年 7 月 20 日）。

一般经营项目：各类机制纸、纸板、加工纸、包装用纸的生产、科研开发、销售；有色金属矿产品、化学矿产品、金属矿产品、重晶石、滑石、石墨、萤石、菱镁矿、耐火矾土、硅灰石、高岭土、膨润土、硅藻土、石膏、珍珠岩、温石棉、金刚石、氧化钙的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科技开发、销售；造纸原料林种植，原料竹、苇及草浆、苇浆、竹浆、木浆的生产、销售；建筑工程施工装饰，机械设备安装，房地产开发与工程承包，工业工程设计；进出口业务；项目投资及管理。

公司法定代表人：赵志顺

公司注册资本：167,231 万元

公司成立日期：1998 年 2 月 18 日

公司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组织机构代码：22834747-3

股权结构：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向境外派遣各类劳务人员（不含海员）；一般经营项目：海内外各类工程总承包，各种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及工程设备租赁，与工程建筑相关的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技术开发、技术交流和技术转让；冶金工业所需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招标代理、承担国外各类工业、民用建筑工程咨询、勘察、设计和设备租赁，进出口业务，机电产品、小轿车、化工产品、建筑材料、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的销售、代购买、代销；建筑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及相关技术研究、规划勘察、设计、监理和服务；造纸原材料及制品的开发与销售；资源开发与金属矿产品加工利用及相关服务。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为民

公司注册资本：749,286.1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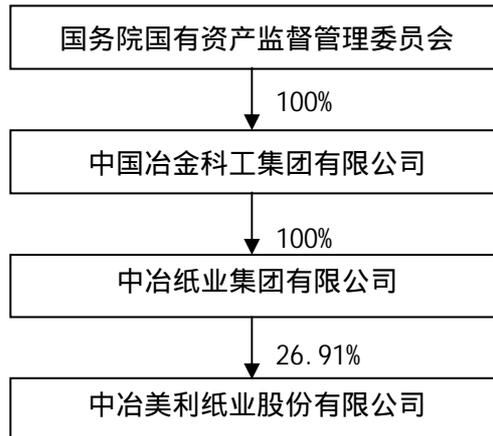
公司成立日期：2006 年 7 月 6 日

公司类型：国有独资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22834747-3

股权结构：国务院国资委持有其 100%股权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四、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王 昆	董事、董事长	男	44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20.10	否
吴东旭	董事、总经理	男	43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18.20	否
杨 云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男	46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16.95	否
邵进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1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16.89	否
郭旭斌	董事、总工程师	男	46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16.96	否
贺岩峰	董事	男	38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0.00	是
万 军	独立董事	男	49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4.00	否
张小盟	独立董事	女	48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4.00	否
孙卫国	独立董事	男	44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4.00	否
闫学廷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10-04-06	2013-04-05	10,296	10,296	无	0.00	是
马建华	监事	男	53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14.50	否
刘春丽	监事	女	36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13.93	否
汪存军	总会计师	男	33	2010-04-06	2013-04-05	0	0	无	14.14	否
合计	-	-	-	-	-	10,296	10,296	-	143.67	-

二、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王 昆	董事、董事长	7	4	3	0	0	否
吴东旭	董事、总经理	7	4	3	0	0	否

杨 云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7	4	3	0	0	否
邵进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7	4	3	0	0	否
郭旭斌	董事、总工程师	7	4	3	0	0	否
贺岩峰	董事	7	4	3	0	0	否
万 军	独立董事	7	4	3	0	0	否
张小盟	独立董事	7	4	3	0	0	否
孙卫国	独立董事	7	4	3	0	0	否

三、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王 昆：男，工商管理硕士。2003年9月至2010年8月任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1月任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8月18日至2010年4月5日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

吴东旭：男，大专学历。1999年12月至2007年5月10日从事公司驻外销售工作。2007年5月10日至2008年4月18日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08年4月22日至2010年4月5日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杨 云：男，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2004年8月至2011年12月任深圳市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5月11日至2010年4月5日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邵进华：男，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2008年8月7日至2010年4月5日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3月4日至2010年4月5日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

郭旭斌：男，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2007年5月至2009年7月30日任原中冶美利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9年7月31日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贺岩峰：男，大专学历。2009年7月23日至2011年1月17日任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2011年1月17日至今任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1年9月23日至今任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宁夏美利安装工程有公司董事长。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万军：男，大学本科学历，三级律师，宁夏回族自治区律师协会理事。现任宁夏君元律师事务所主任。2007年5月11日至2010年4月5日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小盟：女，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民建会员。2002年8月至今任宁夏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目前还兼任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卫国：男，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讲师、会计师。2006年1月至2011年8月为北京中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2011年8月至今为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目前还兼任银川新华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闫学廷：男，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2001年至2009年7月31日任公司第二届、第三届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2005年10月31日至2009年7月31日任公司副董事长。2009年8月28日至今在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任综合办公室主任、纪委副书记。2010年4月6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马建华：男，大专学历，工程师。2007年11月28日至2009年8月任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书记。2009年8月9日至今任

公司工会主席。2010 年 4 月 6 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刘春丽:女,大学本科学历,助理政工师。2008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工会副主席。2009 年 2 月 4 日至 2010 年 4 月 5 日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0 年 4 月 6 日至今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汪存军:男,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2006 年至 2009 年 8 月份任原中冶美利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生产经营管理部部长。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4 月 5 日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 4 月 6 日至今任公司总会计师。

四、年度报酬情况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开始时均制定当年生产经营大纲,确定公司本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及目标,在公司总体经营目标的基础上,对各高级管理人员及各部门的工作任务及业绩指标进行细分。在经营实践中,公司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管理办法》和生产经营大纲确定的目标或指标制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及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通过绩效工资体现考评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前报酬合计 143.67 万元,其中:监事会主席闫学廷先生及董事贺岩峰先生不在公司领取报酬,闫学廷先生在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领取报酬,贺岩峰先生在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领取报酬。

五、在报告期内被选举或离任的董事和监事以及聘任或解聘的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原副总经理利志军先生、韩淑香女士因身体原因,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六、公司员工情况

公司职工总人数 3,233 人，其中：生产人员 2,469 人，销售人员 31 人，技术人员 476 人，财务人员 42 人，行政人员 215 人。本科及本科以上学历 118 人，大专学历 386 人，中专及高中学历 1,185 人，高中以下学历 1,544 人。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开展“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治理专项活动”为契机，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逐步完善了各项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公司进一步加大了《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件内部报告制度》、《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力度，切实做好报告期内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确保无内幕消息泄露情况发生。

为提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由宁夏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高级管理人员培训，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更加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提高公司决策和管理水平。

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整体运作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

公司根据《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了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合理安排会议时间、地点，努力为股东参加会议创造条件，并使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

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力。

（二）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财务、人员、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做到了“五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控股股东未干涉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均依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所有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平、公正和公允原则。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成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参加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为公司经营发展和规范化管理提供建议和意见；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成员结构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职，本着为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和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经理层

公司经理层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能够忠实履行职务，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为出发点，对公司日常经营进行了有效的管理控制。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够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六）关于绩效评估和激励约束机制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公司依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及绩效考核实施方案》进行日常考核与测评，并确定其报酬。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评价采取自我评价和相互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完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八）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准确、真实、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知。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变化情况。

（九）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根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明确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维护工作。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网站、网上业绩交流会及互动易平台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会议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万军	7	7	0	0	
张小盟	7	7	0	0	
孙卫国	7	7	0	0	

注：含以通讯方式召开的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独立董事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了职责。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列席股东大会和参加董事会，从行业发展、法律、财务角度对董事会的议案、生产经营和投资决策发表专业性的意见；在公司发展战略、重大经营管理事项、重大资产交易事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薪酬体系等方面提出建议；在公司规范化、专业化运作等方面提出了有益的建议和意见；对涉及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薪酬等事项，在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后，均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报告期内，公司3名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它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方面

公司独立从事业务经营，对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企业不存在依赖关系，公司拥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的生产、销售系统，主要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的生产、销售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企业。

（二）人员关系方面

本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重要职务。

（三）资产方面

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体系和配套设施，独立拥有商标、非

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

（四）机构方面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的相应部门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五）财务方面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作为公司的财务管理机构，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设立了独立账号，依法独立纳税。

本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和信誉为各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侵占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机制及相关奖励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收入与公司业绩、岗位职能职责及工作标准相挂钩的原则，公司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管理办法》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及绩效考核实施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及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对高级管理人员按月进行考核，并在当月薪酬中予以兑现。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情况

1、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从事文化纸的生产与销售，与公司主营业务相近、产品类型相似、消费群体有交集、销售市场也有交集，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2、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是 2008 年由公司与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设立，构成同业竞争主要基于已批项目主营业务相同。

3、中冶纸业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中冶纸业成都销售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浆、纸的销售，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4、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纸张加工及销售，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

(二) 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目前存在的关联交易形成原因主要有三方面：一是公司改制上市时由于资产剥离形成的关联交易；二是由于公司在发展过程中投资形成的关联交易；三是由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形成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下表以 2011 年发生交易的关联方为准）：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采购商品浆、土地租赁、设备租赁、借款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销售商品（纸、电、材料） 采购商品（纸及纸浆）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销售商品（纸） 采购商品（材料）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电） 采购商品（再生水）、租赁设备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废纸）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采购商品（浆）
中冶美利峨山纸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采购商品（浆）
中冶美利成都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纸浆、销售纸产品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采购纸浆、销售产品（纸）
宁夏美利科技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支付印刷费、销售产品（纸）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纸）

(三) 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解决办法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所发生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

易既降低了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又能够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的需要，一定时期内对公司具有积极促进作用。但上述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的存在，尤其是关联交易金额较大，对公司产生了一定影响。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寻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支持，商讨妥善的解决办法，对于暂时无法减少的关联交易，公司将进一步严格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明确独立董事事前审查义务以及事后责任追究机制，切实保护广大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第七节 内部控制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防范和控制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对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全过程控制的，能够有效实施风险识别、防范、评估和控制的内部控制体系，并持续在业务实践中加以完善改进，提升和强化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

一、公司 2011 年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活动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下发了《关于开展“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前期工作的通知》和《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完善内部控制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方案》，并加强了内部控制组织建设，成立了内部控制规范领导小组，下设专门工作小组，在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指导下，对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流程进行全面梳理，并结合公司实际进行修订、完善。在此基础上，公司认真落实和执行各项内控管理制度，持续推动了内控工作的深入开展。公司目前的内部控制框架体系能够适应公司整体发展规划的需要。

（一）公司内部环境建设

1、治理结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逐步建立并形成了规范化的公司治理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经理层之间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协调、相互制衡，为内部控制制度有效运行提供了良好的内部环境。

2、内控组织架构建设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将经营范围内所有体系均纳入内部控制组织架构范围，并根据业务流程执行情况和经营管理需求，合理设置了管理职能部门。公司设有审计部，并配备有 4 名专职人员。

3、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目前基本建立健全了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各项制度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

（二）风险评估

公司初步建立了合理的风险评估过程和风险评估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最大限度地防范了经营风险，有效的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

（三）控制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一系列的重要活动：

1、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得以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基本涵盖了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各层面和各个环节。完善后的内控体系对公司的发展和风险防御具有较强的指导、控制和监督作用。

2、公司强化了薪酬考评和激励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了专业技术工资结构层次，优化薪酬分配流程，充分发挥薪酬分配的激励作用，有效提高了员工的积极性。

3、公司进一步规范供应采购程序。公司通过设立合理的供应采购、招标等岗位，实现了不相容岗位的分离、监督，相应控制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4、聘请法律顾问指导公司防范、规避重要业务风险。减少了经济纠纷的发生，降低了公司在市场经济活动中的损失，维护了公司及相关方的利益。

5、公司通过持续对 ISO9001 产品质量管理认证体系的执行，对受控范围内的生产管理及质量管理进行分析和评估。通过推行全面质量管理，使质量管理贯穿生产经营的每一个环节，确保了产品质量。

6、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内部审计对内控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作用，效果明显。

（四）信息与沟通情况

公司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保持均等、互动的双向沟通；为保证组织内部沟通的充分性，公司建立了合理的沟通机制和渠道；公司与客户、供应商、监管者和其他外部人士的有效沟通，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采取适当的行动。报告期内，公司为进一步降低经营管理成本，提高管理信息传递效率，初步搭建了 OA 办公自动化交流平台，为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程度、更好的控制信息化风险创造了条件。

（五）内部控制监督检查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监督机制。本年度，审计部对受控范围内重大业务的内部审计、检查出具了内控范围内包括对财务报告审核在内的审计报告及其他重要事项的评价书。并对整改效果进行复查，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监督作用。

二、重点控制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内控的同时重点开展了以下几项活动：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各控股子公司均在法人治理体系下，独立经营和自主管理，合法有效地运作企业法人财产，并接受公司的监督管理。公司对各控股子公司实施重大决策管理制度，对各控股子公司的机构设置、重大投资、人事任免实行统一管理。公司重大内部信息报告制度明确规定控股子公司经营决策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及审议程序，基本实现了对控股子公司重大业务事项和风险的监管；公司通过向控股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和财务负责人，关键职能部门对控股子公司对口部门进行专业指导、监督和支持，强化了对控股子公司的管控力；公司完善了

对控股子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的目标责任考核，促使子公司管理层认真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全面且有效。

（二）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目前执行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及关联交易的确认、审批权限等事项做了详尽的规定，形成了防止关联方侵害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进行估计，提交独立董事审阅，董事会、股东大会审批，有效保证了其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力。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均得到执行，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及时披露且严格遵循了公允、公平、公开的原则，所有关联交易均未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操作，重点加强了对外担保对象的事前审查工作及对外担保执行过程中的风险防范工作。针对引起诉讼的对外担保，公司积极与债务人及债权人沟通，通过法律手段主张权利，最大限度减少公司的对外担保损失，积极防范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同时将实施进展情况及时详尽公告。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发生。

（四）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变更、管理、监督等内容，公司募集资金遵循合法、合规、追求效益的原则。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财务管理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补充规定的要求制定有《财务会计制度》等有关财务制度，明确规定了重要财务决策

程序与规则，规范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明确了会计人员的岗位职责，制定了凭证流转程序。同时建立健全了会计电算化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会计核算体系健全、制度完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严格履行《投资管理办法》的审批权限及决策程序，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等重要环节均按照规定严格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建立了后续监督评价机制，保证了投资决策及执行的科学性、有效性。公司的重大投资是可控、有效的。

（七）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从信息披露机构和人员、程序及重大事项的披露流程、保密措施、档案管理、责任追究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在指定的报纸和网站上披露有关经营活动与重大事项状况的信息，保障了广大股东的知情权，积极履行了相应的社会责任。

三、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经过不断的修订、增加，较为完善、合理、合规；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部控制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在行业的特点，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业务管理要求，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同时，公司各项制度的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未来经营发展中，公司将进一步结合实际需要和执行过程中发现的不足，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管理，改进、充实和完善内控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刊登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四、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设计和执行是有效、完整的，基本覆盖了公司经营的所有环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及规避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风险，公司的经营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性要求，符合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五、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建立了基本完善的内控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较好的执行，各种内外风险得到了有效控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六、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作为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意见如下：

报告期内, 公司对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进一步修订和完善, 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健全, 适应了公司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 公司运作中的各项风险基本能够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内部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 真实、完整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状况和各项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认定进行了评价, 出具了[2011]京会兴核字第 07011494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认为: 公司管理层按照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的标准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八、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有《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在 201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子公司负责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与年报信息披露工作有关的其他人员均严格按照该制度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履行职责, 没有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义务及其他个人原因对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情况发生。

第八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报》。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1 月 16 日的《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报》。

第九节 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依然坚持“创新提升、做强做优、持续发展、长富久安”的发展战略，适时提出了“二次创业”的有力举措，坚持以“降本增效”为主线，加速调整原料结构与产品结构，完善公司内控体系，理顺管理机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执行力水平，并运用创新的思维统领企业发展，较好地保证了公司的正常营运。

（一）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

1、报告期内，全年共生产各种机制纸 22.43 万吨，同比减少 12.11%，其中中高档文化用纸 19.81 万吨，同比减少 10.89%；板纸 2.62 万吨，同比减少 20.36%。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实现 1,141,466,055.3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06%；营业利润实现 -198,199,124.57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74.48%；净利润实现 -190,467,771.06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4.53%。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同比增减比率(%)
总资产	3,905,329,059.07	3,864,563,205.39	1.05%
股东权益	661,909,027.92	852,376,798.98	-22.35%
营业收入	1,141,466,055.37	1,165,494,636.76	-2.06%
营业利润	-198,199,124.57	-52,926,224.73	-274.48%
净利润	-190,467,771.06	-115,767,574.72	-64.53%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 3,905,329,059.07 元，较期初增加 1.05%，主要是由于应收账款及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 661,909,027.92 元，较期初下降 22.3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经营亏损所致。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141,466,055.3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06%，主要系所属子公司收入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利润 -198,199,124.5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74.48%，主要原因为：一、报告期内受纸品市场价格上涨幅度较小和原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二、由于本期带息负债增加及国家贷款利率上调，致使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报告期内，净利润-190,467,771.06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4.53%，主要原因为：本期营业利润大幅下降。

（二）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

公司属于轻工业造纸行业，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为：机制纸、板纸、加工纸等中高档文化用纸的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要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1、主营业务按行业、产品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造纸业	109,435.64	103,788.38	5.16%	9.06%	18.30%	-7.4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特种纸	30,974.66	27,697.80	10.58%	14.46%	21.95%	-5.49%
箱板纸	5,952.35	5,977.64	-0.42%	-12.93%	-7.19%	-6.70%
白卡纸	92.33	91.32	1.09%	-97.66%	-97.65%	-0.66%
书写纸	54,136.93	52,728.52	2.60%	9.06%	21.27%	-9.80%

胶版纸	18,279.37	17,293.10	5.40%	42.22%	53.74%	-7.09%
合计	109,435.64	103,788.38	5.16%	9.06%	18.30%	7.40%

2、按产品销售地区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西北地区	66,027.54	33.89%
华北地区	9,071.42	-23.28%
华东地区	7,361.34	-31.12%
华南地区	18,014.97	-16.48%
其他地区	8,960.37	29.05%
合计	109,435.64	9.06%

3、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20,005.68	占采购总额比重(%)	25.14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36,415.19	占销售总额比重(%)	31.90

(三)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及费用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同比发生变动较大的主要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在建工程、其他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应付款。

应收账款期初数为 249,165,673.83 元，期末数为 330,459,488.40 元，期末较期初增长 32.63%，主要原因系本期对大客户延长了信用期所致。

其他应收款年初数为 24,765,392.91 元，期末数为 6,811,020.25 元，期末较期初减少 72.50%，主要是本期收回了对华融租赁有限公司的保证金。

在建工程年初数为 98,719,142.02 元，期末数为 178,282,632.55 元，期末较期初增长 80.60%，主要是本期投资建设 3MW_p 用户侧并网发电项目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年初数为 11,661,301.19 元，期末数为 8,577,576.71 元，比年初数减少 26.44%，主要原因是本年对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进行了

分摊。

短期借款期初数为 321,100,000.00 元，期末数为 522,000,000.00 元，期末较期初增长 62.57%，主要原因为本年将到期的长期借款归还后转贷为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期初数为 368,627,365.26 元，期末数为 523,383,948.12 元，期末较期初增长 41.98%，主要原因是公司赊销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期初数为 51,543,057.22 元，期末数为 33,457,772.15 元，期末较期初减少 35.09%，主要原因是公司预收的货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期初数为 50,594,234.78 元，期末数为 72,631,504.88 元，期末较期初增长 43.5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末部分职工工资未及时发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初数为 339,188,247.87 元，期末数为元 176,690,132.36 元，期末较期初减少 47.91%，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期初数是 104,882,482.17 元，期末数是 62,774,015.63 元，期末较期初减少 40.1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归还了对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和华融租赁有限公司的应付租赁款所致。

2、报告期内主要资产采用的计量属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采用的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计量属性详见财务报告附注。

3、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所得税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2010 年	同比增减比率(%)
销售费用	39,918,061.73	26,892,254.12	48.44%
管理费用	47,515,826.05	39,102,891.40	21.51%
财务费用	151,063,558.34	125,140,016.53	20.72%

所得税	698,484.58	1,902,222.34	-63.28%
-----	------------	--------------	---------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 39,918,061.73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8.44%，主要为本年销售方式的改变及销量的增加，致使本期公司承担的销售运费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 47,515,826.05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1.51%，主要原因是本期折旧费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 151,063,558.34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0.72%，主要是由于本期带息负债增加及国家贷款利率上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为 698,484.58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3.28%，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收入比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四）公司现金流量表构成情况、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76,202.91	261,942,31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93,211.94	-39,489,814.65
筹资活动产生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4,585.72	-247,835,073.45
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表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8,405.25	-25,382,568.81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数为 80,076,202.91 元，上年数为 261,942,319.29 元，主要原因是本年经营毛利下降及收到的政府补助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数为 -47,193,211.94 元，上年数为 -39,489,814.65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度增加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数为 -26,944,585.72 元，上年数为 -247,835,073.45 元，主要原因是：第一，本年取得银行借款增加；第二，偿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年数为 5,938,405.25 元，上年数为 -25,382,568.81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筹资净额减少所致。

（五）公司设备利用情况、订单的获取情况、产品的销售或积压情况、主要技术人员变动情况等与公司经营相关的重要信息的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受资金短缺及原料不足影响，主导产品中、高档文化纸设备开工率受到一定影响。

2、报告期内，销售形势受经济环境影响较大，产品订单不足。2011 年共销售各种机制纸 23.04 万吨，其中：中高档文化用纸全年销售 20.50 万吨，板纸全年销售 2.54 万吨。

3、报告期内，公司在西北地区的销售份额增加 33.89%，相应华东及其他区域市场份额减少。

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六）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控股或参股 公司名称	业务 性质	主要 产品	注册 资本	资产 规模	持股比 例(%)	净利润
宁夏美利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机械设备制造与 安装	1,550	9,902.83	80	-22.52
中冶美利建筑安装 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工程承包、建筑装 饰	2,026	17,177.78	80	-339.21
宁夏美利纸业板纸 有限公司	有限 责任	板纸生产、销售， 造纸毛布经销	400	622.23	100	32.89
深圳市美利纸业有 限公司	有限 责任	机制纸、板纸、加 工纸的购销	3,000	26,439.14	100	7.29

（七）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创新、节能减排及自主创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生产、工艺、设备及节能减排着手，实施技术创新及自主创新活动，全年共对雪面双胶纸、防粘衬纸、彩色胶版纸、荧光商务贴纸、淋膜原纸、珠光原纸、精饰道林纸及轻型纸等 11 种产品进行深度研发；完成技术创新及系统改造项目 105 项；共获得中冶集团的“五小”成果评选二等奖 3 项、三等奖 4 项 纸机干燥部风机远程操作控制等 15 项技术创新成果申报国家专利，有 2 项已获得科技成果登记证书；对胶液回收装置、圆网纸机湿部损纸回收装置等 2 项技术进行了技术查新；制定并已经备案使用雪面双胶纸、防粘衬纸、彩色胶版纸和荧光商务贴 4 项企业标准；申请注册商标 14 个，现已进入公示期；制浆造纸水资源循环利用“四位一体”集成技术应用等 20 篇技术论文分别在《中华纸业》、《纸和造纸》等国家刊物上发表，同时有 4 人次获得的政府及行业协会学会的表彰、奖励；提升了公司技术研发成果的数量和质量，使公司技术创新工作开创了新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产业政策要求进一步做好节能减排工作，对现有制浆线提出合理改造，以降低生产取水量；对现有中段水污水处理系统提出技术改造，使其满足废水排放新标准；实施了烟气脱硫技改项目和光伏发电项目，减少了环境的污染并节约国家能源资源的消耗，形成了节能减排工作的长效性和持久性。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本公司属轻工造纸行业。2012年，受经济环境的影响，造纸行业市场总体需求仍显疲弱，产品价格竞争态势激化，使公司经营面临的外部环境仍然错综

复杂。“十二五”期间，造纸行业将步入全面产业结构调整时期，并着力解决资源、环境和结构三个突出问题，大力推进节能减排，努力实现全行业绿色造纸清洁生产，从而促进产业升级。集团化、规模化、产业集中化，是造纸行业发展的大势所趋，伴随着造纸行业的结构调整和对新兴区域市场的追逐，在供应链进一步整合以及新经济跨行业发展趋势的引领下，造纸行业的并购浪潮必然在未来延续数年。

（二）未来公司发展机遇和挑战等各项业务的发展规划

1、机遇和挑战：

公司位于宁夏回族自治区境内，是西北地区最大的造纸企业，有着良好的资源优势。报告期内，由于外部环境影响及公司原料结构、产品结构调整等诸多方面的影响，使得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不甚理想，但是随着国家压缩造纸行业落后产能力度的加大，公司将迎来较好的发展机遇。未来几年，随着特种纸及其他高附加值产品在公司产品中所占比重的不断提高，将有效发挥公司优势，使得公司能够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为公司今后的发展创造更大的市场空间。

2、发展战略及2012 年经营计划及经营目标：

2012 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创新提升，做强做优，科学发展，长富久安”的总体战略，继续以降本增效为中心，以扭亏为盈为目标，加强公司内控建设，进一步改革公司的组织机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通过资产置换工作改善公司资产质量，加速原料结构、产品结构的调整，加大特种纸的产销量，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按照发展规划的实施步骤，公司将加快推进 4 × 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白泥/石膏法烟气脱硫治理工程项目、5 万吨涂布特种纸技改工程项目等续建项目的

建设。同时进一步推进年产 6.8 万吨麦草深度脱木素蒸煮及清洁漂白节能减排技术改造工程项目实施，以有效调整公司原料结构、产品结构，加大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力度，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三）公司为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所需的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以及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和资源约束型行业，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产品转型及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求，满足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资金需求：

1、继续探索除银行融资外的其他融资方式，开拓融资新渠道，防范单一融资方式带来的融资风险。

2、寻求控股股东的支持，在妥善解决公司面临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问题的情况下，创造条件，努力实现权益性融资，在改善公司资产结构的同时，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充裕的资金保证。

3、继续加大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力度，促进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及产品档次升级，同时增加销售回款力度，缩短存货周转期，减少资金占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进一步推行全面预算管理，严格按经营预算执行资金收支，降低各项消耗，严控成本费用。

（四）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以及已（或拟）采取的对策和措施

风险因素：

1、报告期内，因整体机台开工率较低，导致各项生产成本居高不下，使得

公司产品毛利率较低，同时由于商品浆及各类原辅材料价格涨幅较大，产品价格涨幅较小，影响了公司整体效益。

2、虽然特种纸产品占公司产品整体比例有了较大提高，但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有限。

3、由于业绩下滑，使得公司资金紧张局面进一步加剧，部分正在实施的技改工程项目由于资金短缺进展缓慢。

4、公司部分对外担保逾期，部分担保事项已进入诉讼执行阶段，致使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增大。

5、公司在长期生产经营过程中形成的部分低效资产及带息负债过高，导致公司资产及财务结构不合理、资产盈利能力不强，财务状况恶化、财务费用过高。

针对公司所处行业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公司将采取各种措施积极应对，主要是：

1、积极筹措资金，解决原料供应问题，同时加大销售力度，提高整体机台开工率，保证公司满负荷运转。

2、进一步加大产品调整研发力度，在加大特种纸生产、销售力度的同时，降低中低档文化用纸的生产比重，全面实施产品结构转型，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3、积极筹措资金，确保技改工程和后续配套完善项目的资金需求，使供热锅炉配套技改工程项目、5万吨涂布特种纸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尽快建成投产，发挥效益。同时加快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筹备一批对公司未

来发展有积极促进作用的项目，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4、积极做好资产置换工作，改善公司的资产质量，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减少财务费用的支出，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

5、进一步采取措施，与对外担保的相关各方协商沟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诉讼的方式妥善处理对外担保事项，降低对外担保风险，最大限度的保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6、持续开展降本增效活动，加大全面预算管理力度，降低生产和采购成本，同时加大销售力度，确保产品价格稳中有升，提高公司整体效益。

三、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二）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详细内容请见财务报表附注五、9、在建工程项目。

四、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五、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3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报》。

2、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

于 2011 年 4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报》。

3、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报》。

4、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报》。

5、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0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报》。

6、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0 月 24 日的《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报》。

7、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报》。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了相应的职责。

2、审计委员会按照《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对公司 2011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发表了二次审议意见，具体如下：

(1) 审计委员会于 2012 年 1 月 10 日在公司小型会议室对公司财务报表初稿进行了集中审阅，经认真审核初步达成以下意见：

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基本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

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审计委员会委员孙卫国、万军、邵进华于2012年4月13日认真阅读了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经讨论后达成以下意见：

初步审计的2011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与公司送审的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基本一致，该报表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初步审计的2011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1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3) 2012年4月18日审计委员会在公司三楼小型会议室召开了专门会议，会议由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孙卫国主持召开，委员万军、邵进华参加了会议。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针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我公司201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会计报表进行了抽查和审理，并交换了意见，经协商，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2011年度合并及母公司会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同意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阅了公司2011年度绩效考核和工资奖励及福利发

放情况，认为公司的薪酬制度和考核奖励办法，能够体现公司员工的利益，符合按劳取酬和岗位绩效的原则。同时，委员会审查了年度报告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认为年度报告中相关内容与实际发放情况一致，完全按照公司考核办法实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议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外部环境及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进一步改革、完善薪酬及激励制度，以便更好的调动公司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共同开创公司发展新局面。

六、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鉴于公司2011年业绩亏损，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实现公司产品结构的顺利调整，现提出如下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1、2011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 2、2011年度公司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需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年	0.00	-117,790,825.70	0.00%	141,101,408.21
2009年	17,355,394.98	8,129,429.34	213.49%	418,807,628.89
2008年	0.00	68,832,425.40	0.00%	410,982,740.0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27.52%

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已于2009年3月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09年3月31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得到了严格执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

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也得到了充分维护。

七、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说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对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2011]京会兴核字第 07011046 号《关于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详见公司 2012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专项说明。

八、社会责任践行

公司作为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始终积极履行所担负的社会责任，以创建和谐企业为宗旨，切实保障了公司、职工及其他有利害关系的各方权益，有力的推动了地方经济的发展。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书》刊登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九、公司 2011 年度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十、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和内幕信息知情人敏感期买卖股票自查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件内部报告制度》、《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接待和推广工作制度》、《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及《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内幕信息的内容及范围、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内容及范围、登记备案管理、保密管理及相关的责任追究等；规范了公司对外接待、网上路演等投资者关系活动，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对外发布信息的主要负责人；并明确了各相关部门（包括控股子公司）的重大信息报告责任人，因工作关系了解到相关信息的人员，在该信息尚未公开披露之前，负有保密义务，确保信息

披露的公平性。

公司加强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工作，规范了信息披露行为，切实避免了内幕信息外泄和内幕交易行为的发生。同时，还采取多种形式，进行专项培训和警示教育，强化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责任和自律意识，从源头上预防内幕交易的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在编写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事项发生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

经自查，未发现公司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投资理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投资理财行为。

十二、其他披露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没有变更，仍为《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

第十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一)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1 年 3 月 15 日在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闫学廷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 1、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2、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 5、关于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7、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9、关于提高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0、关于为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10 日在公司小型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闫学廷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事项：

- 1、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 2、关于投资建设 4 × 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白泥/石膏法烟气脱硫治理工程项目的议案。

3、关于《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12 月 16 日在公司小型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闫学廷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关于签署《资产置换协议》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11 年度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1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1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 2011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公司的各项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及各种制度的完善等情况进行了全面监督检查，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决策程序规范、合法、有效。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规范财务管理工作，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内控制度健全，并得到较好执行。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财务报告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所有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1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对所涉及事项的评价。

五、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行为。

六、监事会对公司出售收购资产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 6.67%的股权和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 5%的股权，实现了对其 100%控股，有利于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华融、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转让资产，即提高了资产的利用效率，又获得了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资金，转让价格及租赁价格公允、合理。上述资产出售行为未损害广大股东利益。

七、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公司《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及《2011 年度补充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符合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八、监事会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建立了基本完善的内控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较好的执行，各种内外风险得到了有效控制。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对公司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因本公司为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盛科技”)向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纠纷一案,光大银行向东盛科技及担保方本公司、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世纪金花股份有限公司、郭家学、王玲提起了诉讼。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9)西民三初字第72号]判决如下:东盛科技偿还光大银行借款本金26225382.95元;本公司、东盛集团、世纪金花、郭家学、王玲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公司提起上诉,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2010)陕民一终字第00027号民事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 因本公司为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盛医药”)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纠纷一案,华夏银行向东盛医药及作为担保方的本公司提起了诉讼。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9)西民三初字第64号]判决如下:东盛医药向华夏银行支付借款本金3,000万元及利息、银行承兑垫款9,805,038.80元及相应罚息;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根据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0)西中法执民字第43号],公司的3,999.94万元银行存款被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扣划。

公司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法院判令借款方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及担保方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偿还本公司款项。

2011 年 5 月和 6 月经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0)西民四初字第 00338 号] 和[(2011)西民三初字第 00037 号]判决, 公司胜诉, 分别判决东盛医药偿付公司 3,000 万元和 799.94 万元款项并承担相应的诉讼费用, 东盛集团和东盛科技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有关上述诉讼的具体情况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1、2010 年 8 月 12 日《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2、2010 年 8 月 14 日《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3、2010 年 9 月 17 日《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银行存款被司法扣划公告》；

4、2010 年 11 月 19 日《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5、2011 年 5 月 21 日《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胜诉公告》；

6、2011 年 6 月 23 日《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胜诉公告》。

公司目前正在就其他逾期对外担保与债权人及债务人积极沟通, 寻求解决办法, 力争尽快妥善解除对外担保责任, 切实维护广大股东及公司利益。

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公司报告期内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拟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0	8,750,000.00	0.52%	10,500,000.00	0.00	0.00
合计	10,500,000.00	8,750,000.00	0.52%	10,500,000.00	0.00	0.00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1、公司收购资产事项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收购了深圳市美利纸业
有限公司 6.67%的股权和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 5%的股权。

2、报告期内，公司无企业合并事项发生。

五、报告期内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六、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发生，其他日常关联交易详细内容请见财务
报表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三）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事项详细内容见财务报表附注七、4、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和七、5、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四）公司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依据。

1、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
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
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2、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
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

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费用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七、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性质均为经营性占用。

详情请见《关于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2011]京会兴核字第 07011046 号)，刊登于 2012 年 4 月 23 日巨潮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二)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借款并支付资金使用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核批准。

接受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服务及支付资金使用费明细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借款金额		支付资金使用费金额	
		期初额	期末余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	783,270,000.00	886,270,000.00	54,778,423.30	66,054,374.02

支付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资金使用费的利率参考同期银行借款基准利率执行。

八、公司的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事项

1、2009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账面净值为 91,298,883.85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回租物品，租赁期限为 36 个月，保证金 18,000,000.00 元。目前，该合同已执行完毕。

2、经 2010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规定公司向交银金融

租赁有限责任公司转让部分造纸生产线设备及辅助设备，转让总价款为13,000万元。同时本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向交银租赁公司租赁上述资产租金总额度为人民币149,475,650.40元，租赁期限60个月，租金支付计划：每3个月支付一期，共20期。目前，该合同正在履行过程中。

(二) 重大担保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日期：2005年8月23日，公告编号：2005-011	14,000.00	2006年02月20日	2,385.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日期：2005年8月23日，公告编号：2005-011	14,000.00	2006年02月20日	1,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日期：2005年8月23日，公告编号：2005-011	14,000.00	2007年12月25日	2,144.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日期：2005年8月23日，公告编号：2005-011	14,000.00	2007年12月25日	508.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2007年12月20日，公告编号：2007-032	12,000.00	2005年09月07日	1,83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2007年12月20日，公告编号：2007-032	12,000.00	2007年12月25日	3,99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2002年11月27日	30,000.00	2011年10月28日	4,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2002年11月27日	30,000.00	2011年03月11日	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2002年11月27日	30,000.00	2011年03月11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2002年11月27日	30,000.00	2011年03月11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2002年11月27日	30,000.00	2011年08月01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2002年11月	30,000.00	2011年08月01日	1,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年	否	否

	27 日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2002 年 11 月 27 日	30,000.00	2011 年 11 月 03 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否	否
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2002 年 11 月 27 日	30,000.00	2011 年 11 月 28 日	1,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0 月 21 日,公告编号：2005-013	11,000.00	2004 年 10 月 27 日	2,98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0 月 21 日,公告编号：2005-013	11,000.00	2005 年 01 月 20 日	3,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年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0 月 21 日,公告编号：2005-013	11,000.00	2002 年 12 月 31 日	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4 年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0 月 21 日,公告编号：2005-013	11,000.00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40.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0 月 21 日,公告编号：2005-013	11,000.00	2003 年 12 月 31 日	1,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 年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0 月 21 日,公告编号：2005-013	11,000.00	2003 年 12 月 31 日	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 10 月 21 日,公告编号：2005-013	11,000.00	2003 年 12 月 30 日	1,125.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11,2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67,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33,802.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是或否)
深圳市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10-26 公告编号 2010-037	7,000.00	2011 年 10 月 24 日	5,180.00	连带责任担保	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7,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5,18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18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7,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16,38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74,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38,982.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0.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38,982.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8,982.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不存在未到期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风险。				

目前公司逾期担保总额为 22,602 万元，其中：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子公司东盛医药共计为 12,457 万元，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共计为 10,145 万元。

(三) 在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四) 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九、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无承诺事项。

十、报告期内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该公司已连续五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该公司2011年度的报酬为40万元。

十一、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内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二、公司接待特定对象的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的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网上业绩交流会和互动易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了多次的沟通。沟通的主要问题有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资产置换进展情况等，提供的资料均为已披露的相关公告。截止目前公司无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等情况。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一)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1、2011年4月19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办理股票停牌事宜的通知》，拟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公司发布了临时停牌公告，公司证券自2011年4月20日起开始停牌。

2、4月27日，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公告。

5月26日，因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规模较大、范围较广、基础工作艰巨，仍需进一步开展全面的沟通和论证，导致在原预计时间2011年5月27日之前无法完成相关工作。公司发布了延期复牌公告。

6月2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函》：鉴于本次资产重组方案涉及面较广，重大资产重组条件尚不成熟，决定中止筹划本次资产重组事项。同时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本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6月3日发布了复牌公告。

（二）资产置换事项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公司与中卫市兴中实业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置换交易事项。该事项于2011年12月1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12月20日发布了资产置换公告。该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核批准。

（三）环保治理事项

1、 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及任务完成情况

按照国家“十二五”节能减排总规划要求，自治区及中卫市人民政府相继向我公司下达了节能减排目标任务。企业结合生产实际，在确定污染治理重点的同时，采取指标分解的方式、针对排污重点源头单位落实了污染治理及减排工作。在实施企业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过程中，全过程控制制浆黑液提取、强化碱回收、白水回收处理利用、废水综合处理及热电联产锅炉烟气除尘主要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结合企业分解下达的污染物限制指标，对重点排污

单位强化现场监督、实施不定期跟踪检测方式、有效的从源头上控制了污染负荷，确保了 2011 年企业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的完成。

在全面完成自治区、中卫市和企业签订的 2011 年节能减排目标任务基础上，面对 2011 年环境保护新形势，公司加强了节能减排运行管理和治理设施改造建设，2012 年 1 月 16 日国家环保部西北督查中心组织并通过了对我公司 2011 年减排目标任务完成情况的核查验收，较好的完成了区、市政府下达的污染减排任务。

2、清洁生产审核及评估验收情况

为确保全面推行工业化清洁生产，公司成立了由总经理为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通过制度规范、管控贯彻、组织培训、教育宣传，提高了企业员工和管理者对推行清洁生产和审核工作的重要性认识；制定了工作规划和实施进度，积极有序地开展了工作。结合生产管理对能源、物资消耗及主要产品设计工艺、生产运行过程进行了全面分析，针对污染物产生种类、数量、环节、原因进行了认真的归类，确定了符合实际的污染源治理重点。目前公司已落实了清洁生产实施方案 27 项。《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清洁生产审核报告》于 2009 年 11 月报告以（宁环函[2009]373 号）通过了自治区主管部门环保厅的审核评估批复。

3、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基础管理情况

根据当前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新要求，结合自身管理需要，公司制订了一整套管理制度及程序文件，包括：《污水排放控制程序》、《大气污染控制程序》、《噪声控制程序》、《固体废弃物管理控制程序》、《危险、化学品控制程序》、《对相关方施加影响控制程序》、《资源能源消耗控制程序》、《应急准备与响应控制程序》、《环境监视和测量控制程序》、《新扩改建项目事先环境影响评价程序》、《管理评审控制程序》、《环境管理目标、指标及管理方案》、《环境管理目标、

指标考核管理方法》以及《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环境保护设施事故应急处置预案》、《废水综合处理林基地灌溉工程输水管线事故应急预案》、《重大事故应急救援综合预案》、《危险化学品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火灾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原料分公司火灾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锅炉及压力容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碱回收车间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动力分厂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共9个应急预案。同时不断强化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公司环境应急处置能力，确保了公司环境安全。

4、环保设施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同时十分注重环境保护，配套建有齐全的环保设施。截止目前，公司根据国家环保政策，结合生产实际情况，逐步建设投运了碱回收系统、白水回收系统、废水综合处理系统、林基地输水灌溉氧化塘深度处理废水处理设施及烟气除尘净化系统。同时公司每年还投入一定的资金进行环保设施的维护大修、更新改造等，不断提高环保设施装备水平，并在主要污染物排放口建有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控设施，保证各类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大大提升了生产过程中的治污控污能力，减少了生产过程中的污染物排放，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5、重金属污染防治情况

公司重金属防治主要是抄纸车间纸机上配置的水份定量仪，该系统的污染源是放射性物质。在生产管理过程中，公司建有专门的安全管理机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和自治区环保厅核发《辐射安全许可证》的规范要求，制定了管理制度和紧急事故应急预案，做到了全方位规范管理。仪器购置实行严格的登记建档、执行仪器报废处置及运输保管规定，加强安全防范宣传和培训操作管理。由于

领导重视、管理规范、培训到位，多年来使用的装备有重金属放射性仪器均没有发生事故，2011 年在重金属污染防治方面实现了安全运行。

6、环境风险管理情况

公司从社会责任的高度重视环保治理及环境风险安全管理，在环境管理中通过了 ISO14001 国际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按照体系标准全面开展了环境治理管理工作。

第十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审计报告

[2012]京会兴审字第 07011667 号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利纸业)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美利纸业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利纸业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 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小斌

中国·北京

二 一二年四月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2,129,361.82	10,230,883.44	152,175,956.57	25,333,201.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166,509.99	900,000.00	13,995,569.87	400,000.00
应收账款	330,459,488.40	225,019,865.42	249,165,673.83	138,808,488.49
预付款项	368,993,443.18	264,728,278.94	333,001,420.78	271,127,383.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13,475.83	913,475.83	913,475.83	913,475.83
其他应收款	6,811,020.25	3,279,429.49	24,765,392.91	22,808,754.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76,641,234.06	869,245,591.65	996,861,910.37	878,859,551.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21,114,533.53	1,374,317,524.77	1,770,879,400.16	1,338,250,855.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7,733,001.14	395,064,014.37	328,474,487.48	393,605,500.7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35,870,705.82	1,309,280,548.72	1,411,521,776.69	1,397,073,561.55
在建工程	178,282,632.55	197,636,272.19	98,719,142.02	94,416,263.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02,425.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6,749,790.13	226,749,790.13	237,547,399.13	237,547,399.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98,393.94	5,747,166.58	5,759,698.72	5,357,087.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77,576.71	8,577,576.71	11,661,301.19	11,661,301.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4,214,525.54	2,143,055,368.70	2,093,683,805.23	2,139,661,113.34

资产总计	3,905,329,059.07	3,517,372,893.47	3,864,563,205.39	3,477,911,968.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2,000,000.00	522,000,000.00	321,100,000.00	321,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2,050,000.00	20,000,000.00	238,600,000.00	55,000,000.00
应付账款	523,383,948.12	448,119,411.23	368,627,365.26	285,169,139.86
预收款项	33,457,772.15	10,649,365.12	51,543,057.22	32,711,207.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2,631,504.88	59,910,391.31	50,594,234.78	39,198,359.87
应交税费	90,448,433.00	62,602,028.35	77,353,590.05	53,611,707.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16,776,060.39	1,008,329,498.25	865,853,550.16	860,083,194.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690,132.36	176,690,132.36	339,188,247.87	339,188,247.8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37,437,850.90	2,308,300,826.62	2,312,860,045.34	1,986,061,856.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412,000,000.00	412,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62,774,015.63	62,774,015.63	104,882,482.17	104,882,482.1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031,021.75	26,031,021.75	26,031,021.75	26,031,02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2,177,142.87	182,177,142.87	156,412,857.15	156,412,857.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5,982,180.25	605,982,180.25	699,326,361.07	699,326,361.07
负债合计	3,243,420,031.15	2,914,283,006.87	3,012,186,406.41	2,685,388,217.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16,800,000.00	316,800,000.00	316,800,000.00	316,800,000.00
资本公积	303,609,851.23	298,138,142.95	303,602,686.33	298,663,142.9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030,441.17	69,030,441.17	69,030,441.17	69,030,441.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642,886.30	-80,878,697.52	141,101,408.21	108,030,166.7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0,797,406.10	603,089,886.60	830,534,535.71	792,523,750.83
少数股东权益	21,111,621.82		21,842,263.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1,909,027.92	603,089,886.60	852,376,798.98	792,523,750.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5,329,059.07	3,517,372,893.47	3,864,563,205.39	3,477,911,968.66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昆 公司主管财务机构负责人：汪存军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明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141,466,055.37	1,051,392,374.52	1,165,494,636.76	953,537,470.80
其中：营业收入	1,141,466,055.37	1,051,392,374.52	1,165,494,636.76	953,537,470.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38,923,693.60	1,248,786,274.98	1,218,444,059.60	1,013,261,383.37
其中：营业成本	1,076,144,512.50	1,012,197,298.98	1,016,833,133.69	828,306,076.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20,737.85	3,199,968.55	4,885,656.91	1,617,064.39
销售费用	39,918,061.73	30,182,803.48	26,892,254.12	24,158,898.23
管理费用	47,515,826.05	38,348,918.61	39,102,891.40	29,150,957.38
财务费用	151,063,558.34	147,971,192.30	125,140,016.53	123,381,931.11
资产减值损失	19,560,997.13	16,886,093.06	5,590,106.95	6,646,455.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741,486.34	-741,486.34	23,198.11	23,198.11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1,486.34	-741,486.3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98,199,124.57	-198,135,386.80	-52,926,224.73	-59,700,714.46
加：营业外收入	10,858,768.37	10,637,733.94	6,812,730.17	6,560,967.28
减：营业外支出	2,428,930.28	1,801,290.23	67,751,857.82	66,875,394.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814,090.12	63,775.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89,769,286.48	-189,298,943.09	-113,865,352.38	-120,015,141.59
减：所得税费用	698,484.58	-390,078.86	1,902,222.34	-1,661,613.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90,467,771.06	-188,908,864.23	-115,767,574.72	-118,353,527.70

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744,294.51	-188,908,864.23	-117,790,825.70	-118,353,527.70
少数股东损益	-723,476.55		2,023,250.98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0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0		-0.3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90,467,771.06	-188,908,864.23	-115,767,574.72	-118,353,527.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9,744,294.51	-188,908,864.23	-117,790,825.70	-118,353,527.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3,476.55		2,023,250.98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昆 公司主管财务机构负责人：汪存军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明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7,667,223.41	1,149,801,432.83	1,330,339,422.29	1,172,955,468.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89,828.75	44,388,451.11	162,434,690.93	161,922,29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4,357,052.16	1,194,189,883.94	1,492,774,113.22	1,334,877,76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8,264,373.56	902,163,069.33	1,033,920,003.47	1,029,089,055.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543,406.97	102,087,467.86	108,908,588.24	87,173,021.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83,657.03	37,674,822.36	36,740,389.00	31,870,665.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89,411.69	57,226,279.17	51,262,813.22	44,432,36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4,280,849.25	1,099,151,638.72	1,230,831,793.93	1,192,565,109.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76,202.91	95,038,245.22	261,942,319.29	142,312,65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6,233.00		5,000.00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6,233.00		5,000.00	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39,444.94	47,210,977.78	39,494,814.65	29,115,97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39,444.94	47,210,977.78	39,494,814.65	29,115,97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	-47,193,211.94	-47,210,977.78	-39,489,814.65	-29,110,975.86

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5,400,000.00	945,400,000.00	699,900,000.00	699,9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0,840,000.00	744,690,000.00	950,720,000.00	950,7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6,240,000.00	1,690,090,000.00	1,650,620,000.00	1,650,6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4,500,000.00	954,500,000.00	997,130,000.00	992,1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628,503.12	81,628,503.12	142,496,198.79	140,674,073.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056,082.60	712,891,082.60	758,828,874.66	692,678,874.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3,184,585.72	1,749,019,585.72	1,898,455,073.45	1,825,482,948.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44,585.72	-58,929,585.72	-247,835,073.45	-174,862,948.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38,405.25	-11,102,318.28	-25,382,568.81	-61,661,265.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025,956.57	21,333,201.72	107,408,525.38	82,994,467.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64,361.82	10,230,883.44	82,025,956.57	21,333,201.72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昆 公司主管财务机构负责人：汪存军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实收 资本 (或 股本)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6,800,000.00	303,602,686.33			69,030,441.17		141,101,408.21		21,842,263.27	852,376,798.98	158,400,000.00	315,592,686.33			69,030,441.17		418,807,628.89		19,819,012.29	981,649,768.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16,800,000.00	303,602,686.33			69,030,441.17		141,101,408.21		21,842,263.27	852,376,798.98	158,400,000.00	315,592,686.33			69,030,441.17		418,807,628.89		19,819,012.29	981,649,768.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164.90					-189,744,294.51		-730,641.45	-190,467,771.06	158,400,000.00	-11,990,000.00					-277,706,220.68		2,023,250.98	-129,272,969.70		
(一) 净利润							-189,744,294.51		-723,476.55	-190,467,771.06							-117,790,825.70		2,023,250.98	-115,767,574.72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 小计							-189, 744,2 94.51		-723, 476.5 5	-190, 467,7 71.06								-117, 790,8 25.70	2,023 ,250. 98	-115, 767,5 74.72		
(三)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7,164 .90																		3,850 ,000. 00	3,850 ,000. 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850 ,000. 00	3,850 ,000. 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7,164 .9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 部结转											158,4 00,00	-15,8 40,00										

										0.00	0.00					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5,840,000.00	-15,84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42,560,000.00						-142,560,000.00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800,000.00	303,609,851.23			69,030,441.17	-48,642,886.30		21,111,621.82	661,909,027.92	316,800,000.00	303,602,686.33			69,030,441.17		141,101,408.21		21,842,263.27	852,376,798.98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昆 公司主管财务机构负责人：汪存军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6,800,000.00	298,663,142.95			69,030,441.17		108,030,166.71	792,523,750.83	158,400,000.00	310,653,142.95			69,030,441.17		386,299,089.39	924,382,673.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16,800,000.00	298,663,142.95			69,030,441.17		108,030,166.71	792,523,750.83	158,400,000.00	310,653,142.95			69,030,441.17		386,299,089.39	924,382,673.5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5,000.00					-188,908,864.23	-189,433,864.23	158,400,000.00	-11,990,000.00					-278,268,922.68	-131,858,922.68

(一) 净利润							-188,908,864.23	-188,908,864.23						-118,353,527.70	-118,353,527.7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8,908,864.23	-188,908,864.23						-118,353,527.70	-118,353,527.70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5,000.00						-525,000.00		3,850,000.00					3,85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850,000.00					3,85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525,000.00						-525,000.00							
(四) 利润分配									0.00					-17,355,394.98	-17,355,394.98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355,394.98	-17,355,394.98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									158,40	-15,84				-142,5	

部结转								0,000.00	0,000.00					6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15,840,000.00	-15,84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42,560,000.00						-142,560,000.00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6,800,000.00	298,138,142.95			69,030,441.17		-80,878,697.52	603,089,886.60	316,800,000.00	298,663,142.95				69,030,441.17	108,030,166.71	792,523,750.83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昆

公司主管财务机构负责人：汪存军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明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 1998 年 4 月 22 日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字[1998]66 号文批准,由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宁夏美利纸业集团有限公司)、珠海市国盛企业发展公司、北京市德瑞威狮纸业发展有限公司、宁夏区百货总公司、宁夏电化总厂五家发起人共同发起,采取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815。本公司于 1998 年 5 月 28 日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注册登记,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400001201500。公司原名宁夏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8 月 3 日向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企业名称,变更后的企业名称为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640000000001438。本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1,400 万元,其后于 2000 年 11 月 13 日实行 10 股配 3 股的配股方案,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3,200 万元;根据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200 万股为基础,向全体投资者按所持股份每 10 股送 1 股(含税) 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1 股,共计 2640 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 15,840 万元;根据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584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9 股,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 股,此项分配方案实施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1,680 万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王昆;公司住所: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城区柔远镇。

本公司设综合办公室、证券与法律事务部、财务与资产管理部、企业管理部、资金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审计部、销售部、供应部、物资管理部、生产管理部、安全生产管理部、企业文化中心、保卫部等职能管理部门和第一抄纸车间、第二抄纸车间、第三抄纸车间、第五抄纸车间、第六抄纸车间、第七抄纸车间、第八抄纸车间、第九抄纸车间、第十抄纸车间、第十一抄纸车间、第十二抄纸车间、铜版纸车间、碱回收车间、中段水车间、供水车间、热电厂、粗浆车间、三段漂车间、四段漂车间等生产部门。

本公司对外投资的子公司有: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利板纸公司”)、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利深圳公司”)、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利建筑公司”)、宁夏美利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利安装公司”),参股公司主要有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和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是：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机制纸及板纸制造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机制纸、板纸、加工纸等中、高档文化用纸及生活用纸的生产、经营、销售及原料速生林种植。经营本公司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4、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等）

公司主要产品是中高档文化用纸及板纸。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3、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计量属性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包括交易性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本期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不包含相关直接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所转移的对价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分步购买中购买方原在被购买方中持有的权益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在购买日取得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购买日存在的合同条款、经营政策、并购政策等相关因素进行分类或指定。

在企业合并中，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在以前期间发生的未弥补亏损等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用于抵减以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但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果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相关情况在购买日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购买方应当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由该企业合并所产生的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除上述情况以外（比如，购买日后超过 12 个月、或在购买日不存在相关情况但购买日以后开始出现的情况导致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预期能够实现），如果符合了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条件，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所得税费用），不调整商誉金额。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编制现金流量表时，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

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折算

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b.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

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c.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d.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或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结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除减值损失及外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c.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

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d.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所持有的其他企业无活跃市场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无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等估值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3) 金融资产转移

当某项金融资产转移后,该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

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5)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应当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应当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

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p>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 5 名且大于 500 万元</p>
<p>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账龄时间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 - 2 年	10%	10%
2 - 3 年	30%	30%
3 - 4 年	50%	50%
4 -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向其他企业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款项，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外购商品、自制半成品等）、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开发产品和开发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金额较小的，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5)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如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

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处理。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家具、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b.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 c.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

出构成。

d.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e.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f.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u>固定资产类别</u>	<u>预计使用年限</u>	<u>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5	6.67—2.38
机器设备	10—20	5	9.5—4.75
运输设备	12	5	7.92
专用设备	10—20	5	9.5—4.75
传导设备	10—20	5	9.5—4.75
动力设备	10—20	5	9.5—4.75
仪器仪表	10—20	5	9.5—4.75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 固定资产的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 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为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年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

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 生物资产

(1) 本公司将培植的速生原料林木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核算。

(2)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 培植的速生原料林木的成本，包括在郁闭前耗用的种苗、肥料、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b. 应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

c. 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生物资产的后计量

当林木生长达到郁闭度标准之前，做为郁闭前的林木资产进行核算，郁闭前的林木资产处在培植阶段，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及发生的专门借款利息予以资本化计入林木资产成本。

当林木郁闭度达到标准后，做为郁闭后的林木资产进行核算，郁闭后的林木资产发生的日常管护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因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性质采伐而进行补植所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计入林木资产成本。

(4) 本公司区分郁闭前的生物资产和郁闭后的生物资产的标准郁闭度为 0.9。

(5)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0、 研究开发支出

公司根据研发活动是否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为主要判断依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时，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当研发项目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时，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1、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年限分期摊销。

22、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对于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如果未将资产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不应当确认销售收入，也不应当终止确认所出售的资产。

23、 资产减值准备

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如下：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4、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5、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公司的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公司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6、 股份回购

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公司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

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7、 收入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c. 出租物业收入：

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 建造合同

期末，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合同成本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依据是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四个条件。

合同的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30、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2)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1、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33、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34、 前期差错更正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增值税	蒸汽	13%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企业所得税	营业额	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所得税：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子公司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从 2011 年度起继续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本公司子公司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宁夏美利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根据宁夏中卫市地税局卫地税发[2009]19 号文件关于印发《关于改变我市建筑业企业所得税征收方式的通知》的规定，企业所得税按营业额的 2% 附征率征收。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一) 子公司情况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1) 子公司情况

简称	全称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美利板纸公司	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中卫市	制造业	400 万元	板纸生产销售, 造纸毛布销售
美利建筑公司	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中卫市	工程施工	2,026 万元	工程承包、建筑装饰
美利安装公司	宁夏美利安装工程	有限责任	中卫市	工程安装	1,550 万元	机械设备制造与安装
美利深圳公司	深圳市美利纸业	有限责任	深圳市	商品流通	3,000 万元	机械纸、板纸、加工纸的购销

子公司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美利板纸公司	400 万元		100.00%	100.00%	合并
美利建筑公司	1,513 万元		80.00%	80.00%	合并
美利安装公司	1,207 万元		80.00%	80.00%	合并
美利深圳公司	3,000 万元		100.00%	100.00%	合并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公司与参与合并的上述企业在合并前后的 12 个月内均受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由此确认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3)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上述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为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 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 期初金额	本期少数股东 损益	本期少数股 东其他增减	少数股东权益 期末金额	其他增减 的说明
美利板纸公司	7,164.90		7,164.90		

美利建筑公司	10,656,511.64	-678,427.26		9,978,084.38
美利安装公司	11,178,586.73	-45,049.29		11,133,537.44
合计	<u>21,842,263.27</u>	<u>-723,476.55</u>	<u>7,164.90</u>	<u>21,111,621.82</u>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41,967.16	172,666.29
银行存款	9,006,779.51	14,023,978.08
其他货币资金	112,280,615.15	137,979,312.20
合 计	<u>122,129,361.82</u>	<u>152,175,956.57</u>

(1) 其他货币资金分类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2,280,615.15	137,979,312.20
合 计	<u>112,280,615.15</u>	<u>137,979,312.20</u>

(2) 公司无抵押、质押等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3)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 19.74%，主要原因为本期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所致。

(4) 于三个月以后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4,165,000.00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166,509.99	13,995,569.8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u>15,166,509.99</u>	<u>13,995,569.87</u>

(2)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合计 261,140,483.32 元，前五名

列示如下：

序号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期末余额
1	上海汇东纸品有限公司	2011-12-28	2012-06-28	2,400,000.00
2	佛山市顺德区新成昌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2011-09-19	2012-03-19	2,000,000.00
3	珠海美利丰贸易有限公司	2011-09-19	2012-03-19	2,000,000.00
4	温州市海川纸业有限公司	2011-09-28	2012-03-28	1,500,000.00

5	陕西宏鑫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2011-09-22	2012-03-22	1,142,195.37
	合 计			<u>9,042,195.37</u>

(3)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加 8.37%，主要系票据回款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366,554,985.01	100.00%	36,095,496.61	9.85%	269,222,065.41	100.00%	20,056,391.58	7.45%
组合小计	<u>366,554,985.01</u>	<u>100.00%</u>	<u>36,095,496.61</u>	<u>9.85%</u>	<u>269,222,065.41</u>	<u>100.00%</u>	<u>20,056,391.58</u>	<u>7.45%</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u>366,554,985.01</u>		<u>36,095,496.61</u>		<u>269,222,065.41</u>		<u>20,056,391.58</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7,649,518.13	70.29	7,729,485.54	3%	182,856,252.84	67.92	5,485,687.59	3%
1 至 2 年	45,385,843.65	12.38	4,538,584.37	10%	73,404,997.85	27.27	7,340,499.79	10%
2 至 3 年	53,077,371.52	14.48	15,923,211.46	30%	4,288,108.75	1.59	1,286,432.63	30%
3 至 4 年	3,636,663.95	0.99	1,818,331.98	50%	4,320,587.83	1.60	2,160,293.92	50%
4 至 5 年	3,598,522.45	0.98	2,878,817.96	80%	2,843,202.43	1.06	2,274,561.94	80%
5 年以上	3,207,065.31	0.88	3,207,065.30	100%	1,508,915.71	0.56	1,508,915.71	100%
合计	<u>366,554,985.01</u>	<u>100.00</u>	<u>36,095,496.61</u>		<u>269,222,065.41</u>	<u>100.00</u>	<u>20,056,391.58</u>	

(3) 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冶美利纸业(北京)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41,487,052.20	一年以内	11.32%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1,874,415.43	一年以内	5.97%
中卫市远大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14,767,642.15	一年以内	4.0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冶美利峨山纸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3,183,794.81	一至两年	3.60%
陕西宏鑫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151,450.62	一年以内	3.04%
合 计		<u>102,464,355.21</u>		<u>27.95%</u>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1,874,415.43	5.97%
中冶美利峨山纸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3,183,794.81	3.60%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836,056.15	2.14%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107,382.90	1.94%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209,538.91	0.60%
中冶美利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324,377.00	0.09%
中冶美利成都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83,996.90	0.05%
合 计		<u>52,719,562.10</u>	<u>14.39%</u>

(6)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u>20,056,391.58</u>	<u>16,042,278.20</u>		<u>3,173.17</u>	<u>36,095,496.61</u>

(7) 期末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

4、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254,543,358.05	68.98%	225,973,456.51	67.86%
1 至 2 年	45,338,088.34	12.29%	80,142,257.93	24.07%
2 至 3 年	44,044,982.57	11.94%	14,661,399.07	4.40%
3 至 4 年	14,119,357.36	3.83%	8,797,649.92	2.64%
4 至 5 年	8,253,773.70	2.24%	1,442,219.43	0.43%
5 年以上	2,693,883.16	0.72%	1,984,437.92	0.60%
合 计	<u>368,993,443.18</u>		<u>333,001,420.78</u>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列示如下：

序号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中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817,500.94	未到结算期
2	江西福得实业有限公司	7,466,640.79	未到结算期
3	宁夏上陵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39,184.80	未到结算期
4	银川悦圆商贸有限公司	4,062,969.26	未到结算期
5	宁夏汉盛物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u>31,886,295.79</u>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宁夏力通运输有限公司	第三方	28,698,528.19	1 年内和 2 至 3 年	未到结算期
宁夏龙宫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方	24,174,141.1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23,361,253.90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2,005,319.72	1 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1,462,393.39	3 至 4 年	未到结算期
合 计		<u>109,701,636.32</u>		

(4) 期末预付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007,543.96	0.27%
合 计		<u>1,007,543.96</u>	<u>0.27%</u>

(5) 预付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23,361,253.90	6.33%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2,005,319.72	5.96%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1,462,393.39	3.11%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807,620.61	0.49%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1,007,543.96	0.27%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4,053.65	0.04%
合 计		<u>59,808,185.23</u>	<u>16.20%</u>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所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	账面余额	所占	坏账准备

	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7,793,699.29	100.00%	982,679.04	12.61%	26,290,500.87
组合小计	<u>7,793,699.29</u>	<u>100.00%</u>	<u>982,679.04</u>	<u>12.61%</u>	<u>26,290,500.87</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u>7,793,699.29</u>		<u>982,679.04</u>		<u>26,290,500.87</u>
					<u>1,525,107.96</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842,165.90	74.96%	175,264.97	3%	24,520,800.30	93.27%	735,624.01	3%
1 至 2 年	799,198.29	10.25%	79,919.83	10%	549,470.60	2.09%	54,947.06	10%
2 至 3 年	328,117.63	4.21%	98,435.29	30%	424,629.44	1.62%	127,388.83	30%
3 至 4 年	344,035.67	4.41%	172,017.84	50%	351,567.07	1.34%	175,783.54	50%
4 至 5 年	115,703.43	1.48%	92,562.74	80%	63,344.68	0.24%	50,675.74	80%
5 年以上	364,478.37	4.68%	364,478.37	100%	380,688.78	1.44%	380,688.78	100%
合计	<u>7,793,699.29</u>	<u>100.00%</u>	<u>982,679.04</u>		<u>26,290,500.87</u>	<u>100.00%</u>	<u>1,525,107.96</u>	

(3)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夏春林	第三方	775,386.80	一年以内	9.95%
中卫市顺运达商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	570,851.22	一年以内	7.32%
史雅君	第三方	487,915.80	一年以内	6.26%
广州市白云区红江物业管理部	第三方	430,602.14	一年以内	5.53%
深圳市滚隆运输有限公司	第三方	400,000.00	一年以内	5.13%
合计		<u>2,664,755.96</u>		<u>34.19%</u>

(5)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1,525,107.96 -539,593.73 2,835.19 982,679.04

(6) 期末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6、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6,333,972.95	5,466,591.34	200,867,381.61	247,961,146.95	2,915,169.58	245,045,977.37
库存商品	331,015,900.01	2,118,429.55	328,897,470.46	370,948,089.54	611,538.65	370,336,550.89
周转材料						
低值易耗品	53,680.18		53,680.18	49,748.98		49,748.98
工程施工	28,400,843.00		28,400,843.00	11,852,250.88		11,852,250.88
消耗性生物资产	418,421,858.81		418,421,858.81	369,577,382.25		369,577,382.25
合计	<u>984,226,254.95</u>	<u>7,585,020.89</u>	<u>976,641,234.06</u>	<u>1,000,388,618.60</u>	<u>3,526,708.23</u>	<u>996,861,910.37</u>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915,169.58	2,551,421.76			5,466,591.34
库存商品	611,538.65	1,506,890.90			2,118,429.55
工程施工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计	<u>3,526,708.23</u>	<u>4,058,312.66</u>			<u>7,585,020.89</u>

(3) 消耗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消耗性生物资产	369,577,382.25	48,844,476.56		418,421,858.81

(4)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共有林权面积 30.45 万亩, 有林面积为 17.28 万亩。

(5) 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消耗性生物资产	105,692,788.82	15,679,935.35		121,372,724.17

(6) 消耗性生物资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资本化率为 5.94%。

(7)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用于质押担保的存货为 248,180,000.00 元, 质押取得短

期借款 140,000,000.00 元。

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5,143,338.82		5,884,825.16	
其中：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5,143,338.82		5,884,825.16	
其他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22,589,662.32		322,589,662.32	
合 计	<u>327,733,001.14</u>		<u>328,474,487.48</u>	

(1) 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 例 (%)	期末资产总 额	期末负债总 额	期末净资产 总额	本期营业收 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40%	40%	27,468,758.31	14,610,043.16	12,858,715.15	20,221,083.24	-1,853,715.84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序 号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 余额	本期增 减额	本期 收益	本期减 值损失	期末账面 余额
1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290,760,430.92	310,183,089.07				310,183,089.07
2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3	中冶美利纸业(北京)有限公司	1,906,573.25	1,906,573.25				1,906,573.25
	合计	<u>303,167,004.17</u>	<u>322,589,662.32</u>				<u>322,589,662.32</u>

因本公司为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盛科技”）向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纠纷一案，光大银行向东盛科技及担保方本公司、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世纪金花股份有限公司、郭家学、王玲提起了诉讼。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9）西民三初字第72号]判决如下：东盛科技偿还光大银行借款本息 26,225,382.95 元；本公司、东盛集团、世纪金花、郭家学、王玲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因上述原因公司在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2000 万元的股权及股息红利，以及公司在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1050 万元的股份及股息、红利被冻结。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序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	本期投资增减额	期末账面
---	-------	------	-------	---------	------

号		额	本期增减 额	其中：分得 现金红利	余额
1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7,200,000.00	5,884,825.16	-741,486.34	5,143,338.82
	合 计	<u>7,200,000.00</u>	<u>5,884,825.16</u>	<u>-741,486.34</u>	<u>5,143,338.82</u>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32,712,896.39		31,256,872.73	2,527,716.27	2,061,442,052.8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30,997,965.00		11,474,522.61	530,039.93	641,942,447.68
机器设备	88,551,967.64		9,390,110.71	1,421,643.34	96,520,435.01
运输工具	15,640,384.55		1,985,950.90	576,033.00	17,050,302.45
专用设备	816,917,876.27		5,888,421.59		822,806,297.86
传导设备	310,370,988.52		600,159.59		310,971,148.11
动力设备	155,510,159.23		1,601,895.67		157,112,054.90
仪器仪表	14,723,555.18		315,811.66		15,039,366.84
-----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616,212,758.31	106,169,735.88	106,169,735.88	1,533,352.70	720,849,141.4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4,767,067.66	33,055,995.83	33,055,995.83	196,941.21	127,626,122.28
机器设备	42,416,372.09	7,090,611.98	7,090,611.98	1,137,376.77	48,369,607.30
运输工具	5,320,968.14	1,276,252.93	1,276,252.93	199,034.72	6,398,186.35
专用设备	327,437,109.34	40,873,917.75	40,873,917.75		368,311,027.09
传导设备	97,950,746.48	13,840,616.72	13,840,616.72		111,791,363.20
动力设备	40,014,288.45	9,283,678.85	9,283,678.85		49,297,967.30
仪器仪表	8,306,206.15	748,661.82	748,661.82		9,054,867.9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1,416,500,138.08				1,340,592,911.3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36,230,897.34				514,316,325.40
机器设备	46,135,595.55				48,150,827.71
运输工具	10,319,416.41				10,652,116.10
专用设备	489,480,766.93				454,495,270.77
传导设备	212,420,242.04				199,179,784.91
动力设备	115,495,870.78				107,814,087.60
仪器仪表	6,417,349.03				5,984,498.87
四、减值准备合计	4,978,361.39			256,155.85	4,722,205.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96,676.61			50,000.00	3,146,676.61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机器设备	1,776,032.62		206,155.85	1,569,876.77
运输工具	2,957.20			2,957.20
专用设备	2,694.96			2,694.96
传导设备				
动力设备				
仪器仪表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411,521,776.69			1,335,870,705.8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33,034,220.73			511,169,648.79
机器设备	44,359,562.93			46,580,950.94
运输工具	10,316,459.21			10,649,158.90
专用设备	489,478,071.97			454,492,575.81
传导设备	212,420,242.04			199,179,784.91
动力设备	115,495,870.78			107,814,087.60
仪器仪表	6,417,349.03			5,984,498.87

本期折旧额 106,169,735.88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5,624,240.12 元。

(2)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0,910,000.02	24,017,561.61		106,892,438.41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传导设备				
动力设备				
仪器仪表				
合计	<u>130,910,000.02</u>	<u>24,017,561.61</u>		<u>106,892,438.41</u>

(3)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72,382,127.64	23,833,940.45		48,548,187.19
运输设备				
专用设备				
传导设备				

动力设备			
仪器仪表	756,081.37	430,966.08	325,115.29
其他			
合计	<u>73,138,209.01</u>	<u>24,264,906.53</u>	<u>48,873,302.48</u>

(4)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余额 574,851,280.09 元, 账面净值 367,610,207.85 元, 抵押取得短期借款 95,000,000.00 元。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账面净值
75T/H 循环硫化床锅炉项目	41,790,253.56	41,790,253.56	29,697,590.86	29,697,590.86
5 万吨涂布特种纸技改项目	55,436,707.28	55,436,707.28	54,469,134.46	54,469,134.46
60 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			14,342,216.70	14,342,216.70
3MW ₆ 用户侧并网发电项目	76,524,736.94	76,524,736.94	210,200.00	210,200.00
4 × 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白泥/石膏法烟气脱硫治理工程项目	3,647,350.42	3,647,350.42		
6.8 万吨麦草深度脱木素蒸煮及清洁漂白节能减排技术改造工程				
项目	883,584.35	883,584.35		
合计	<u>178,282,632.55</u>	<u>178,282,632.55</u>	<u>98,719,142.02</u>	<u>98,719,142.02</u>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75T/H 循环硫化床锅炉项目	49,720,000.00	29,697,590.86	12,092,662.70		
5 万吨涂布特种纸技改项目	77,300,000.00	54,469,134.46	967,572.82		
60 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	21,600,000.00	14,342,216.70	1,282,023.42	15,624,240.12	
3MW ₆ 用户侧并网发电项目	84,000,000.00	210,200.00	76,314,536.94		
4 × 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白泥/石膏法烟气脱硫治理工程项目	46,770,000.00		3,647,350.42		
6.8 万吨麦草深度脱木素蒸煮及清洁漂白节能减排技术改造工程					
项目	185,200,000.00		883,584.35		
合计	<u>464,590,000.00</u>	<u>98,719,142.02</u>	<u>95,187,730.65</u>	<u>15,624,240.12</u>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	工程	利息资本化	其中：本期利	资金	期末数
	预比例	进度	累计金额	息资本化金额	来源	
75T/H 循环硫化床锅炉项目	84.05%	90.12%			自筹	41,790,253.56
5 万吨涂布特种纸技改项目	71.72%	88.29%			自筹	55,436,707.28

60 万吨水泥粉磨站项目	72.33%	100.00%	自筹	
3MW ₆ 用户侧并网发电项目	91.10%	95.30%	自筹	76,524,736.94
4 × 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白泥/石膏法烟气脱硫治理工程项目	7.79%	7.79%	自筹	3,647,350.42
6.8 万吨麦草深度脱木素蒸煮及清洁漂白节能减排技术改造工程项目	0.48%	0.48%	自筹	883,584.35
合 计				<u>178,282,632.55</u>

(3) 本期在建工程中无项目借款。

(4) 本期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对 75T/H 循环硫化床锅炉项目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对工程投入进行了全面核算，预计该项目的实际总投资为 4972 万元，比原预算数增加投资 2021 万元。

10、 无形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 账面原值合计		504,950.00		504,950.00
土地使用权				504,950.00
二、 累计摊销合计		2,524.75		2,524.75
土地使用权		2,524.75		2,524.75
三、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04,950.00	2,524.75	502,425.25
土地使用权		504,950.00	2,524.75	502,425.25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原始发生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累计摊销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期限
平田整地费	284,564,000.43	237,547,399.13		57,814,210.30	226,749,790.13	22 年
合计	<u>284,564,000.43</u>	<u>237,547,399.13</u>		<u>57,814,210.30</u>	<u>226,749,790.13</u>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自费用发生期间开始计算摊销额度，摊销期限按照林权剩余期限和租赁土地使用权剩余期限孰短确定。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减值准备	6,206,810.24	5,759,698.72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291,583.70	
合 计	<u>6,498,393.94</u>	<u>5,759,698.72</u>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41,378,734.88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1,943,891.36
合 计	<u>43,322,626.24</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92,794,625.09	29,780,499.03
预计负债	66,030,421.75	66,030,421.75
合 计	<u>258,825,046.84</u>	<u>95,810,920.78</u>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融资租赁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1,661,301.19		3,083,724.48	8,577,576.71
合 计	<u>11,661,301.19</u>		<u>3,083,724.48</u>	<u>8,577,576.71</u>

14、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1,581,499.54	15,502,684.47		6,008.36	37,078,175.65
二、存货跌价准备	3,526,708.23	4,058,312.66			7,585,020.8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978,361.39			256,155.85	4,722,205.54
合 计	<u>30,086,569.16</u>	<u>19,560,997.13</u>		<u>262,164.21</u>	<u>49,385,402.08</u>

15、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95,000,000.00	50,500,000.00
保证借款	287,000,000.00	130,700,000.00
质押借款	140,000,000.00	139,900,000.00
合 计	<u>522,000,000.00</u>	<u>321,100,000.00</u>

(2) 短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3) 短期借款期末比年初数增长 62.57%,主要是公司本期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16、 应付票据

类别	期末余额	其中：下一年度	
		将到期的金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1,050,000.00	181,050,000.00	224,1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1,000,000.00	21,000,000.00	14,500,000.00
合计	<u>202,050,000.00</u>	<u>202,050,000.00</u>	<u>238,600,000.00</u>

17、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3,909,063.34	94.37%	338,969,492.35	91.95%
1 至 2 年	14,879,405.57	2.84%	15,232,787.20	4.13%
2 至 3 年	5,577,332.21	1.07%	7,094,167.69	1.92%
3 年以上	9,018,147.00	1.72%	7,330,918.02	2.00%
合计	<u>523,383,948.12</u>	<u>100.00%</u>	<u>368,627,365.26</u>	<u>100.00%</u>

(2) 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252,267,594.01	214,621,126.55
合计	<u>252,267,594.01</u>	<u>214,621,126.55</u>

(3) 欠本公司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495,435.43	8,424,063.80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372,236.81	466,981.69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4,499,575.06	3,795,797.11
中冶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82,868.55	4,683,752.39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3,152,555.77	16,451,789.98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252,267,594.01	214,621,126.55
宁夏美利科技印刷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28,049.99	19,000.00
中冶美利崃山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5,330,965.45	7,981,351.71
中冶美利成都销售有限公司		65,996.22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661,051.99

中冶美利物流有限公司	804,419.25	
合 计	<u>279,633,700.32</u>	<u>257,170,911.44</u>

(4)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中冶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682,868.55	1-2 年	未到付款期
天正集团中卫特约经销处	1,881,867.50	1-2 年	未到付款期
上海高桥电缆厂有限公司	924,596.10	2-3 年	未到付款期
银川市博奥物资有限公司	844,272.29	1-2 年	未到付款期
代勇科	806,805.00	1-2 年	未到付款期
合 计	<u>9,140,409.44</u>		

18、 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921,774.96	89.43%	45,297,582.65	87.88%
1 至 2 年	2,585,639.74	7.73%	3,255,839.44	6.32%
2 至 3 年	604,682.70	1.81%	1,998,406.80	3.88%
3 年以上	345,674.75	1.03%	991,228.33	1.92%
合 计	<u>33,457,772.15</u>	<u>100.00%</u>	<u>51,543,057.22</u>	<u>100.00%</u>

(2) 公司无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3) 欠本公司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696,735.82
中冶美利岷山纸业有限公司	1,198,650.82	1,198,650.82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14,254,082.17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120,000.00	
中冶美利物流有限公司	414,711.00	
合 计	<u>1,733,361.82</u>	<u>16,149,468.81</u>

19、 应付职工薪酬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946,771.65	107,131,193.52	95,718,239.03	34,359,726.14
职工福利费		10,118,527.89	10,118,527.89	
社会保险费	18,850,734.55	26,492,912.88	18,447,326.78	26,896,320.65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	16,993,871.37	17,808,793.07	11,371,252.84	23,431,411.60
补充养老保险				
住房公积金		9,630.00	9,63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08,053.86	3,704,386.82	1,153,333.10	11,159,107.58
非货币性福利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其他	188,674.72	52,440.79	24,765.00	216,350.51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 计	<u>50,594,234.78</u>	<u>147,509,091.90</u>	<u>125,471,821.80</u>	<u>72,631,504.88</u>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 元。

公司已于 2012 年一季度发放报告期内工资 29,868,389.79 元。

20、 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444,075.15	12,873,814.49
营业税	17,249,574.85	17,375,830.96
城建税	6,072,594.04	5,547,920.39
企业所得税	9,922,477.63	9,264,850.17
个人所得税	10,656,946.96	11,561,198.02
房产税	275,979.96	213,458.27
印花税	809,030.26	927,015.84
教育费附加	10,899,951.76	9,689,875.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6,008,849.44	5,210,859.41
水利基金	4,824,224.46	4,469,457.32
扬黄工程附加费	186,759.59	186,759.59
其他	97,968.90	32,550.00
合 计	<u>90,448,433.00</u>	<u>77,353,590.05</u>

21、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12,138,884.23	99.54%	685,974,146.35	79.23%
1 至 2 年	1,063,702.34	0.10%	175,060,374.34	20.22%
2 至 3 年	353,600.16	0.03%	3,195,503.04	0.37%
3 年以上	3,219,873.66	0.33%	1,623,526.43	0.18%
合计	<u>1,016,776,060.39</u>	<u>100.00%</u>	<u>865,853,550.16</u>	<u>100.00%</u>

(2) 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股东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826,008,345.59	680,929,032.30
合计	<u>826,008,345.59</u>	<u>680,929,032.30</u>

(3) 欠本公司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174,048,745.66	172,918,788.11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826,008,345.59	680,929,032.30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12,575.45	
合计	<u>1,000,469,666.70</u>	<u>853,847,820.41</u>

(4)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中包括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0 元。

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	151,000,000.00	284,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25,690,132.36	55,188,247.87
合计	<u>176,690,132.36</u>	<u>339,188,247.87</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比年初减少 47.91%，主要原因是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23、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55,000,000.00
保证借款	486,000,000.00	641,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486,000,000.00	696,000,000.0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抵押借款		55,000,000.00
保证借款	151,000,000.00	229,00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u>151,000,000.00</u>	<u>284,000,000.00</u>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起始日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国家开发行宁夏分行	2009-5-19	2021-5-18	RMB	6.80	277,000,000.00	278,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中卫支行	2009-12-29	2012-11-28	RMB	7.98	55,000,000.00	5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中卫支行	2010-12-17	2012-12-16	RMB	5.60	39,000,000.00	39,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中卫支行	2011-3-17	2013-3-16	RMB	6.71	35,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中卫支行	2010-5-21	2012-5-20	RMB	6.4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436,000,000.00	402,000,000.00

(3) 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的长期借款。

(4)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抵押借款中以公司自有固定资产抵押取得短期借款 95,000,000.00 元。

(5)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保证借款 773,000,000.00 元，其中：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取得借款 100,000,000.00 元，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396,000,000.00 元，中国冶金科工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借款 277,000,000.00 元。

(6)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质押借款中以公司自有存货质押取得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元。

24、 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三年	98,459,832.96	5.95%	8,043,403.10	46,976,665.45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 责任公司	五年	149,475,650.40	5.47%	19,475,650.38	113,094,064.59	88,464,147.99
合计		<u>247,935,483.36</u>		<u>27,519,053.48</u>	<u>160,070,730.04</u>	<u>88,464,147.99</u>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位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6,976,665.45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88,464,147.99		113,094,064.59
合计		<u>88,464,147.99</u>		<u>160,070,730.04</u>

(3) 本公司由独立第三方为公司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金额 149,475,650.40 元。

(4) 长期应付款中于一年以内到期的款项 25,690,132.36 元。

(5) 2009 年 6 月 15 日公司与华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定售后回租协议 (协议编号: 华融租赁 (09) 回字第 0911603100 号), 将账面价值 91,298,883.85 元的设备以 90,000,000.00 元价款出售给华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回。

(6) 2010 年 2 月 10 日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定融资租赁合同 (合同编号: 交银租赁 20100003), 将账面价值 143,191,964.47 元的设备以 130,000,000.00 元价款出售给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回。

(7) 至 2011 年 12 月末公司与华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该协议已执行完毕。

25、 预计负债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外提供担保	26,031,021.75			26,031,021.75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辞退福利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计	<u>26,031,021.75</u>			<u>26,031,021.75</u>

(1) 2005 年 9 月 7 日光大银行与陕西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为 2370 万元。同日光大银行和本公司、东盛集团、世纪金花、郭家学、王玲分别签订了《保证合同》, 为上述借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2005 年 8 月 23 日公司刊登了为东盛科技提供不超过 1.4 亿元的对外担保公告。贷款到期后, 东盛科技未履行还款义务。

2009 年 10 月 19 日, 光大银行诉至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判令: 陕西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18,229,362.71 元、利息 7,996,020.24 元, 本息合计 26,225,382.95 元; 本公司及东盛集团、世纪金花、郭家学、王玲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偿还责任。

关于陕西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担保纠纷案件，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12 月 14 日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09）西民三初字第 72 号]，判决如下：

a、陕西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光大银行支付借款本金 18,229,362.71 元，利息 7,996,020.24 元，本息合计 26,225,382.95 元。

b、本公司、东盛集团、世纪金花、郭家学、王玲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公司提起上诉，要求东盛集团、世纪金花、郭家学、王玲与本公司共同承担上述债务连带保证责任，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2010）陕民一终字第 00027 号民事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2007 年 7 月 31 日华夏银行与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约定最高融资额度为 6400 万元。同时，华夏银行与本公司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0 日刊登了为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 1.2 亿元的对外担保公告。华夏银行与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银行承兑协议》，共计出票金额 3180 万元，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按 50%存入保证金，华夏银行于到期当日进行了承兑。在扣划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保证金及部分账户存款后形成承垫款 15,855,038.80 元。之后华夏银行与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并发放了 3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以上债务到期后，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未履行还款义务。

2009 年 9 月 7 日华夏银行诉至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判令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偿还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利息 1,684,630.62 元，因银行承兑垫款享有的债权 9,805,038.80 元，银行承兑垫款罚息 3,581,994.13 元。并由本公司对上述欠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关于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的担保纠纷案件，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11 月 26 日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09）西民三初字第 64 号]，判决如下：

a、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向华夏银行支付借款本金 3000 万元及利息、银行承兑垫款 9,805,038.80 元及相应罚息。

b、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2010 年公司对上述担保事项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66,030,421.75 元。根据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0）西中法执民字第 43 号]，公司的 39,999,400.00 元银行存款被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扣划。公司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法院判令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偿还本公司代为偿还的款项 39,999,400.00 元。2011 年 2 月份公司追回代偿款 2,000,000.00 元。2011 年 5 月和 6 月经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0）西民四初字第 00338 号]和[（2011）西民三初字第 00037 号]判决，公

司胜诉，分别判决东盛医药偿付公司 3000 万元和 799.94 万元款项并承担相应的诉讼费用，东盛集团和东盛科技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东盛医药目前就上述判决已提起上诉。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期末公司无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26、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500,000.00	1,750,000.00
轻纺工业发展专向资金	120,000.00	140,000.00
供热系统节能奖励补助	2,157,142.87	2,372,857.15
林纸一体化项目	138,240,000.00	138,240,000.00
6.8 万吨麦草深度脱木素及无原素氯漂白节能减排技改项目	13,910,000.00	13,910,000.00
3MW _p 用户侧并网发电项目	26,250,000.00	
合 计	<u>182,177,142.87</u>	<u>156,412,857.15</u>

公司本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期末余额
3MW _p 用户侧并网发电项目	26,250,000.00		26,250,000.00
合 计	<u>26,250,000.00</u>		<u>26,250,000.00</u>

公司本期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项 目	金 额	计入当期损益金额
高校毕业生就业补助资金	3,762,000.00	3,762,000.00
农民工技能培训奖励资金	1,050,000.00	1,050,000.00
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	2,991,325.00	2,991,325.00
2010 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奖励资金	1,240,000.00	1,240,000.00
排污费奖励资金	912,769.20	912,769.20
建设局拨付劳保基金	50,000.00	50,000.00
合 计	<u>10,006,094.20</u>	<u>10,006,094.20</u>

27、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220,078.00	0.39%					1,220,078.00	0.39%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 其他内资持股	1,200,000.00	0.38%					1,200,000.00	0.3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00,000.00	0.38%					1,200,000.00	0.38%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境内自然人								
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								
股								
境外自然人								
持股								
(5) 高管股份	20,078.00	0.01%					20,078.00	0.01%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315,579,922.00	99.61%					315,579,922.00	99.61%
(1) 人民币普通股	315,579,922.00	99.61%					315,579,922.00	99.61%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股份合计	316,800,000.00	100.00%					316,800,000.00	100.00%

28、资本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99,752,686.33			299,752,686.33
其他资本公积	3,850,000.00	7,164.90		3,857,164.90
合 计	<u>303,602,686.33</u>	<u>7,164.90</u>		<u>303,609,851.23</u>

29、盈余公积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69,030,441.17			69,030,441.17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 计	<u>69,030,441.17</u>			<u>69,030,441.17</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股本的 50%以上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盈余公积金方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41,101,408.21	418,807,628.89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744,294.51	-117,790,825.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355,394.9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142,56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642,886.30	141,101,408.21

31、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		7,164.90
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9,978,084.38	10,656,511.64
宁夏美利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133,537.44	11,178,586.73
合 计	<u>21,111,621.82</u>	<u>21,842,263.27</u>

3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122,632,204.85	1,147,808,750.82
其他业务收入	18,833,850.52	17,685,885.94
合 计	<u>1,141,466,055.37</u>	<u>1,165,494,636.76</u>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特种纸	395,313,300.23	362,544,734.91	270,613,743.17	227,119,491.78
胶版纸	204,352,219.05	198,936,534.19	128,528,059.80	112,486,204.60
书写纸	578,416,113.93	564,331,948.89	666,490,595.72	600,138,667.96
箱板纸	59,571,377.11	59,824,318.88	68,398,713.52	64,106,967.33
白卡纸	47,768,510.26	47,758,378.72	82,324,865.57	81,628,748.88
建筑收入	20,638,400.71	18,520,263.55	131,546,479.08	117,165,590.62
安装收入	25,439,959.04	18,918,911.37	35,640,940.42	26,766,325.54
业务分部间相互抵消	208,867,675.48	210,620,325.63	235,734,646.46	226,659,166.67
合 计	<u>1,122,632,204.85</u>	<u>1,060,214,764.88</u>	<u>1,147,808,750.82</u>	<u>1,002,752,830.04</u>

(3)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西北地区	688,551,240.71	646,049,289.82	635,305,005.99	544,308,707.52
华北地区	90,714,222.63	89,127,374.40	118,239,504.13	104,250,763.63
华东地区	73,613,368.34	71,283,924.74	106,864,284.60	96,077,856.13
华南地区	180,149,678.28	165,869,265.86	215,702,331.43	194,401,808.82
其他地区	89,603,694.89	87,884,910.06	71,697,624.67	63,713,693.94
合计	<u>1,122,632,204.85</u>	<u>1,060,214,764.88</u>	<u>1,147,808,750.82</u>	<u>1,002,752,830.04</u>

(4)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外销汽电	4,799,863.59	3,750,047.80	4,485,309.61	2,352,635.52
销售材料	8,597,128.58	7,817,188.52	7,946,428.58	7,370,451.17
租赁及服务业务	5,436,858.35	4,362,511.30	5,254,147.75	4,357,216.96
合计	<u>18,833,850.52</u>	<u>15,929,747.62</u>	<u>17,685,885.94</u>	<u>14,080,303.65</u>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171,057,579.46	14.99%
中冶美利纸业(北京)有限公司	49,849,592.27	4.37%
中卫市盛华工贸有限公司	49,455,474.07	4.33%
中卫市远大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8,335,791.68	4.23%
陕西正兴轻工物资有限公司	45,468,829.32	3.98%
合计	<u>364,167,266.80</u>	<u>31.90%</u>

33、建造合同

合同项目	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 价款金额
固 1、宁夏华御化工有限公司锅炉房及 定 3.5 万吨氯气制备	12,661,000.00	11,421,303.22	1,239,696.78	276,610.00
造 2、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有限公司安 价 装工程	2,906,274.73	978,607.23	1,927,667.50	29,062.75
合 3、二十二冶光伏发电桁架制安工程	2,330,472.08	1,857,927.65	472,544.43	23,304.72
同 4、宁夏华御化工有限公司综合办公 楼及办公楼	2,061,000.00	1,875,510.00	185,490.00	20,610.00
5、林业开发公司二万亩滴灌工程 (二标段)	2,030,000.00	1,710,965.94	319,034.06	20,300.00
6、林业开发公司一、二泵站 10KV	1,550,000.00	1,254,126.92	295,873.08	15,500.00

合同项目	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 价款金额
高压线路架设工程				
7、林业开发公司二万亩滴灌工程 (三标段)	1,500,000.00	1,109,461.43	390,538.57	15,000.00
8、中卫市农牧局滴水灌溉工程	1,450,000.00	1,058,363.10	391,636.90	14,500.00
9、天诚公司一期后续项目区域道路 施工	1,328,199.74	1,235,225.76	92,973.98	13,282.00
10、浆纸公司园区单身楼、专家楼 外网及水箱制作安装	892,941.71	704,986.67	187,955.04	8,929.42
合计	<u>28,709,888.26</u>	<u>23,206,477.92</u>	<u>5,503,410.34</u>	<u>437,098.88</u>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351,766.30	3,026,599.01	3%、5%
城建税	2,092,788.49	1,088,878.87	5%、1%
教育费附加	1,276,183.06	770,179.03	流转税额的 3%
合计	<u>4,720,737.85</u>	<u>4,885,656.91</u>	

35、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2,812.97	1,087,128.72
办公费	138,923.83	252,831.14
差旅费	634,185.38	637,183.36
业务招待费	820,420.20	617,490.54
运输费	35,015,509.04	22,321,734.67
修理费	5,054.00	4,663.55
租赁费	804,767.74	674,577.93
装卸费	704,988.57	721,685.23
广告费	31,400.00	574,958.98
其他		
合计	<u>39,918,061.73</u>	<u>26,892,254.12</u>

注：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8.44%，主要为本年销售方式的改变及销量的增加，致使本期公司承担的销售运费增加。

36、管理费用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职工薪酬	18,276,296.36	15,924,516.59
研发费	915,290.86	452,624.41
办公费	3,617,451.93	3,162,921.40
差旅费	2,039,503.04	3,471,389.05
业务招待费	1,501,783.19	2,734,391.58
会议费	2,735.00	37,100.00
中介机构费	1,334,842.30	3,100,834.58
税金	1,375,572.64	1,766,726.06
修理费	109,638.11	1,000,426.50
租赁费	964,811.92	1,030,075.92
商业保险费	1,492,918.04	1,506,956.20
折旧费	9,439,073.27	1,511,029.18
排污费	1,783,776.30	
林木资产费用化	4,921,519.74	3,039,679.44
无形资产摊销	2,524.75	
存货盘亏和毁损	-300,787.40	352,107.66
安全生产费	38,876.00	
其他		12,112.83
合 计	<u>47,515,826.05</u>	<u>39,102,891.40</u>

37、财务费用

<u>项 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利息支出	121,926,509.96	106,926,297.15
减：利息收入	4,018,639.85	692,685.45
未确认融资费用	8,182,030.47	9,354,948.27
银行手续费	2,164,754.86	914,614.60
贴现利息支出	22,808,902.90	8,636,841.96
合 计	<u>151,063,558.34</u>	<u>125,140,016.53</u>

3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坏账损失	15,502,684.47	5,590,106.95
存货跌价损失	4,058,312.6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合 计	<u>19,560,997.13</u>	<u>5,590,106.95</u>

3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1,486.34	23,198.11
合 计	<u>-741,486.34</u>	<u>23,198.11</u>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变动的的原因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本期未分配
合 计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变动的的原因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741,486.34	23,198.11	本期被投资单位亏损
合 计	<u>-741,486.34</u>	<u>23,198.11</u>	--

40、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2,634.73	8,828.42	262,634.7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2,634.73	8,828.42	262,634.7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491,808.48	6,462,714.28	10,491,808.48
罚没收入	47,021.67	137,187.47	47,021.6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7,303.49	204,000.00	57,303.49
合计	<u>10,858,768.37</u>	<u>6,812,730.17</u>	<u>10,858,768.37</u>

(1) 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的种类和金额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备注
	林纸一体化项目		138,24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8 万吨麦草深度脱木素及无原素氯漂白节能减排技改项目		13,910,000.00	
	3MW _p 用户侧并网发电项目	26,250,000.00		
	小计	26,250,000.00	152,150,000.00	
	污染物总量减排奖励资金	1,240,000.00	560,000.00	
	产业集群发展项目扶持资金		400,000.00	
	出口奖励资金		40,000.00	
	高校毕业生就业补助资金	3,762,000.00	2,471,000.00	
	出口企业奖励清算资金		153,000.00	
	工业保增长先进奖金		6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农产品收储补助基金		480,000.00	
	科协工作先进集体奖金		3,000.00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1,810,000.00	
	农民工技能培训奖励资金	1,050,000.00		
	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	2,991,325.00		
	排污费奖励资金	912,769.20		
	建筑工程劳动保险基金	50,000.00		
	小计	10,006,094.20	5,977,000.00	
	合计	<u>36,256,094.20</u>	<u>158,127,000.00</u>	

根据宁财(建)发【2010】806号《关于调整2010年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收到财政补助资金26,250,000.00元；自资产形成并可供使用时起，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根据中卫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证明收到农民工技能培训资金1,050,000.00元；根据卫人社发【2009】532号《关于拨付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岗位补贴和培训补贴的批复》，收到岗位补贴、培训补贴资金98,230.00元；根据卫人社发【2010】486号《关于拨付困难企业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的批复》，收到岗位补贴资金2,893,095.00元；根据卫工信函[2011]33号《关于核拨高校毕业生到企业就业补助资金的函》，收到补助资金3,762,000.00元；根据宁财(建)指标【2011】280号《关于下达2010年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奖励资金

预算的通知》，收到奖励资金 1,240,000.00 元；根据中卫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收到污染物排放奖励资金 912,769.20 元；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宁政办发【2009】227 号《关于拨付 2010 年中卫市建筑工程劳动保险基金的通知》，收到劳动保险基金 50,000.00 元。

政府补助的种类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递延收益的余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供热系统节能奖励补助	215,714.28	215,714.28	2,157,142.87	2,372,857.15
资轻纺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	20,000.00	120,000.00	140,000.00
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250,000.00	250,000.00	1,500,000.00	1,750,000.00
相林纸一体化项目			138,240,000.00	138,240,000.00
关 6.8 万吨麦草深度脱木素蒸				
的煮及清洁漂白节能减排技术			13,910,000.00	13,910,000.00
政改造工程项目				
府 3MW ₂ 用户侧并网发电项目			26,250,000.00	
补小计	485,714.28	485,714.28	182,177,142.87	156,412,857.15
助 污染物总量减排奖励资金	1,240,000.00	560,000.00		
产业集群发展项目扶持资金		400,000.00		
与出口奖励资金		40,000.00		
收高校毕业生就业补助资金	3,762,000.00	2,471,000.00		
益出口企业奖励清算资金		153,000.00		
相工业保增长先进奖金		60,000.00		
关农产品收储补助基金		480,000.00		
的科协工作先进集体奖金		3,000.00		
政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1,810,000.00		
府农民工技能培训奖励资金	1,050,000.00			
补社会保险补贴岗位补贴	2,991,325.00			
助排污费奖励资金	912,769.20			
建筑工程劳动保险基金	50,000.00			
小计	<u>10,006,094.20</u>	<u>5,977,000.00</u>		
合计	<u>10,491,808.48</u>	<u>6,462,714.28</u>	<u>182,177,142.87</u>	<u>156,412,857.15</u>

41、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14,090.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14,090.1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	1,565,678.49	419,061.30	1,565,678.49
地方教育费	863,251.79	488,284.65	863,251.79
预计负债		66,030,421.75	
合计	<u>2,428,930.28</u>	<u>67,751,857.82</u>	<u>2,428,930.28</u>

42、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37,179.80	3,821,166.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38,695.22	-1,918,944.39
合计	<u>698,484.58</u>	<u>1,902,222.34</u>

4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款利息收入	4,018,639.85	692,685.45
退回保证金		
其他往来还款		
职工归还备用金	3,165,359.96	1,083,919.66
代扣代缴款项	390,513.13	97,488.35
政府补助收入	38,066,094.20	156,317,000.00
节能减排拨款		3,850,000.00
废旧材料处置收入	984,928.04	256,410.00
其他	64,293.57	137,187.47
合计	<u>46,689,828.75</u>	<u>162,434,690.93</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押金、保证金	350,500.00	126,600.00
差旅费	2,457,046.08	4,108,572.41
业务招待费	2,322,203.39	3,351,882.12
办公费	1,375,498.67	2,593,777.26
罚款、滞纳金	1,565,678.49	419,061.30
通讯费	706,195.84	821,975.28
土地使用费	964,811.92	1,704,653.85
汇票贴现利息	22,808,902.90	8,636,841.96
职教费、审计费、诉讼费	1,289,741.30	3,100,834.58

银行手续费	2,164,754.86	914,614.60
保险费	1,479,861.75	1,506,956.20
运杂费	36,359,641.48	22,321,734.67
仓储费	150,000.00	60,000.00
支付其他往来款项	233,842.04	563,062.05
修理修缮费	114,042.11	4,663.55
研究开发支出	915,290.86	452,624.41
广告宣传费	31,400.00	574,958.98
其他		
合计	<u>75,289,411.69</u>	<u>51,262,813.22</u>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承兑保证金	70,150,000.00	20,000,000.00
补贴收入		
收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738,690,000.00	801,630,000.00
收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款		
收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款		129,090,000.00
收担保损失款追回	2,000,000.00	
合 计	<u>810,840,000.00</u>	<u>950,720,0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 个月以后到期的承兑保证金	34,165,000.00	70,150,000.00
付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款	652,690,000.00	593,330,000.00
付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款	30,007,196.77	32,829,327.10
付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款	30,193,885.83	22,520,147.56
支付担保款		39,999,400.00
合 计	<u>747,056,082.60</u>	<u>758,828,874.66</u>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0,467,771.06	-115,767,574.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560,997.13	5,590,106.95
固定资产折旧	106,169,735.89	106,131,250.57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u>补充资料</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无形资产摊销	2,524.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3,18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262,634.73	805,261.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21,926,509.96	106,926,297.15
投资损失	741,486.34	-23,198.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38,695.22	-1,918,944.3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6,162,363.65	-399,906,655.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00,502,404.43	-26,333,147.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5,770,909.30	520,408,501.19
其他		66,030,42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76,202.91	261,942,319.2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年末余额	87,964,361.82	82,025,956.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025,956.57	107,408,525.3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5,938,405.25</u>	<u>-25,382,568.81</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u>项 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一、现金	87,964,361.82	82,025,956.57
其中：库存现金	841,967.16	172,666.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006,779.51	14,023,978.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8,115,615.15	67,829,312.2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87,964,361.82</u>	<u>82,025,956.57</u>

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所占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分析法	253,690,289.01	100%	28,670,423.59	11.30%	151,935,480.39	100.00%	13,126,991.90	8.64%
组合小计	<u>253,690,289.01</u>	<u>100%</u>	<u>28,670,423.59</u>	<u>11.30%</u>	<u>151,935,480.39</u>	<u>100.00%</u>	<u>13,126,991.90</u>	<u>8.64%</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u>253,690,289.01</u>		<u>28,670,423.59</u>		<u>151,935,480.39</u>		<u>13,126,991.90</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5,186,146.25	69.06%	5,255,584.39	3%	90,042,673.83	59.26%	2,701,280.21	3%
1至2年	20,619,077.28	8.13%	2,061,907.73	10%	52,240,185.51	34.38%	5,224,018.55	10%
2至3年	49,086,642.74	19.35%	14,725,992.82	30%	3,189,375.15	2.10%	956,812.55	30%
3至4年	2,912,323.22	1.15%	1,456,161.61	50%	3,576,612.53	2.35%	1,788,306.27	50%
4至5年	3,576,612.37	1.41%	2,861,289.90	80%	2,150,295.24	1.42%	1,720,236.19	80%
5年以上	2,309,487.15	0.90%	2,309,487.14	100%	736,338.13	0.48%	736,338.13	100%
合计	<u>253,690,289.01</u>		<u>28,670,423.59</u>		<u>151,935,480.39</u>		<u>13,126,991.90</u>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中冶美利纸业(北京)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41,487,052.20	1 年以内	16.35%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7,578,685.92	1 年以内	6.93%
中卫市远大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14,767,642.15	1 年以内	5.82%
陕西宏鑫印刷物资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151,450.62	1 年以内	4.40%
中卫市盛华工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	10,728,422.76	1 年以内	4.23%
合计		<u>95,713,253.65</u>		<u>37.73%</u>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冶纸业成都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83,996.90	0.07%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7,578,685.92	6.93%
合计		<u>17,762,682.82</u>	<u>7.00%</u>

(6)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13,126,991.90	15,543,431.69			28,670,423.5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的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所占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所占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3,899,926.30	100%	620,496.81	15.91%	24,042,226.94	100%	1,233,472.78	5.13%
组合小计	<u>3,899,926.30</u>	<u>100%</u>	<u>620,496.81</u>	<u>15.91%</u>	<u>24,042,226.94</u>	<u>100%</u>	<u>1,233,472.78</u>	<u>5.13%</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u>3,899,926.30</u>		<u>620,496.81</u>		<u>24,042,226.94</u>		<u>1,233,472.78</u>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99,413.64	61.52	71,982.41	3%	22,693,305.83	94.39	680,799.17	3%
1 至 2 年	675,642.17	17.32	67,564.22	10%	447,114.01	1.86	44,711.40	10%
2 至 3 年	292,685.53	7.50	87,805.66	30%	294,180.15	1.22	88,254.05	30%
3 至 4 年	231,799.50	5.94	115,899.75	50%	351,567.07	1.46	175,783.54	50%
4 至 5 年	115,703.43	2.97	92,562.74	80%	60,676.30	0.25	48,541.04	80%
5 年以上	184,682.03	4.75	184,682.03	100%	195,383.58	0.81	195,383.58	100%
合计	<u>3,899,926.30</u>		<u>620,496.81</u>		<u>24,042,226.94</u>		<u>1,233,472.78</u>	

(3)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夏春林	第三方	775,386.80	一年以内	19.88%
史静波	第三方	154,058.46	一至两年	3.95%
刘百川	第三方	89,015.00	一至两年	2.28%
王莉	第三方	87,751.60	一至两年	2.25%
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三方	150,000.00	一年以内	3.85%
合计		<u>1,256,211.86</u>		<u>32.21%</u>

(5)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1,233,472.78	-612,975.97		620,496.81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61,204,608.58		59,004,608.58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5,143,338.82		5,884,825.16	
其中：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5,143,338.82		5,884,825.16	
其他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28,716,066.97		328,716,066.97	
合计	<u>395,064,014.37</u>		<u>393,605,500.71</u>	

(1) 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净资产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净利润
-------	-----	------	------	-------	-------	--------	-------

被投资单位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净资产	本期营业收入	本期净利润
一、子公司							
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中卫	建筑	80%	80%	49,890,421.88	28,224,197.74	-3,392,136.32
宁夏美利安装工程	中卫	安装	80%	80%	55,667,687.25	25,439,959.04	-225,246.44
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	中卫	制造	100%	100%	4,057,943.54	22,646,718.77	328,927.02
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	深圳	商品流通	100%	100%	38,005,531.46	227,151,480.49	72,855.38
二、联营企业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中卫	制造	40%	40%	12,858,715.15	20,221,083.24	-1,853,715.84
三、其他股权投资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川	金融	0.52%	0.52%	4,840,780,000.00	2,404,868,000.00	880,000,000.00
中冶美利纸业(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商品流通	8.89%	8.89%	5,741,757.00	55,594,238.73	-580,292.54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中卫	制造	16.63%	16.63%	1,648,135,118.80	2,163,234,857.73	-297,768,086.24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额	本期收益	本期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余额
1	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	4,000,000.00	3,8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0
2	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5,133,312.22	15,133,312.22				15,133,312.22
3	宁夏美利安装工程	12,071,296.36	12,071,296.36				12,071,296.36
4	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8,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0
5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290,760,430.92	316,309,493.72				316,309,493.72
6	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7	中冶美利纸业(北京)有限公司	1,906,573.25	1,906,573.25				1,906,573.25
	合计	<u>364,371,612.75</u>	<u>387,720,675.55</u>	<u>2,200,000.00</u>			<u>389,920,675.55</u>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1-032，公司收购了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 6.67%的股权和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 5%的股权。本公司持有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股权由原来 93.33%变为 100.00%；本公司持有宁夏美利纸业板纸

有限公司股权由原来 95.00%变为 100.00%。并于 2011 年 10 月 10 日公告。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投资增减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增 减额	其中：分 派现金红利	
1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7,200,000.00	5,884,825.16	-741,486.34		5,143,338.82
	合计	<u>7,200,000.00</u>	<u>5,884,825.16</u>	<u>-741,486.34</u>		<u>5,143,338.82</u>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035,623,321.32	939,638,438.81
其他业务收入	15,769,053.20	13,899,031.99
合计	<u>1,051,392,374.52</u>	<u>953,537,470.80</u>

(2)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行业）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纸业	1,035,623,321.32	999,431,546.84	939,638,438.81	817,692,442.26
合计	<u>1,035,623,321.32</u>	<u>999,431,546.84</u>	<u>939,638,438.81</u>	<u>817,692,442.26</u>

(3)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特种纸	292,658,598.50	270,729,525.48	204,347,840.39	163,826,978.12
胶版纸	127,623,950.55	126,351,321.02	128,528,059.80	112,486,204.60
书写纸	578,416,113.93	564,331,948.89	556,565,241.70	494,559,892.03
箱板纸	36,924,658.34	38,018,751.45	50,197,296.92	46,819,367.51
合计	<u>1,035,623,321.32</u>	<u>999,431,546.84</u>	<u>939,638,438.81</u>	<u>817,692,442.26</u>

(4)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西北地区	637,628,704.23	612,359,739.66	474,998,191.61	403,965,949.20
华北地区	90,714,222.63	89,127,374.40	118,239,504.13	104,250,763.63
华东地区	73,613,368.34	71,283,924.74	106,864,284.60	96,077,856.13
华南地区	144,063,331.23	138,775,597.98	170,103,732.24	151,528,917.13
其他地区	89,603,694.89	87,884,910.06	69,432,726.23	61,868,956.17
合计	<u>1,035,623,321.32</u>	<u>999,431,546.84</u>	<u>939,638,438.81</u>	<u>817,692,442.26</u>

(5)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产品或业务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外销汽、电	9,232,290.98	8,182,475.19	8,320,103.37	6,187,429.28
销售材料	1,099,903.87	220,765.65	324,780.87	68,988.22
租赁及服务业务	5,436,858.35	4,362,511.30	5,254,147.75	4,357,216.96
合计	<u>15,769,053.20</u>	<u>12,765,752.14</u>	<u>13,899,031.99</u>	<u>10,613,634.46</u>

(6)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171,057,579.46	16.27%
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	144,172,034.91	13.71%
中冶美利纸业(北京)有限公司	49,849,592.27	4.74%
中卫市盛华工贸有限公司	49,455,474.07	4.70%
中卫市远大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8,335,791.68	4.60%
合计	<u>462,870,472.39</u>	<u>44.02%</u>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1,486.34	23,198.11
合计	<u>-741,486.34</u>	<u>23,198.11</u>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的的原因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本期被投资单位未分配

<u>被投资单位</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变动的的原因</u>
合计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被投资单位</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变动的的原因</u>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741,486.34	23,198.11	本期亏损
合计	<u>-741,486.34</u>	<u>23,198.11</u>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u>补充资料</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8,908,864.23	-118,353,527.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886,093.06	6,646,455.54
固定资产折旧	102,675,106.57	103,288,316.11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3,18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103,017.04	63,775.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21,902,941.79	106,617,809.65
投资损失	741,486.34	-23,198.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90,078.86	-1,661,613.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7,658,322.75	-328,475,262.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0,782,947.82	-51,791,831.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3,646,021.33	359,971,313.80
其他		66,030,42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38,245.22	142,312,658.5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230,883.44	21,333,201.72

<u>补充资料</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333,201.72	82,994,467.2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1,102,318.28</u>	<u>-61,661,265.48</u>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母公司

<u>母公司名称</u>	<u>关联关系</u>	<u>企业类型</u>	<u>注册地</u>	<u>法人代表</u>	<u>业务性质</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母公司	一人有限	北京	赵志顺	纸业	228347473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22,000,000.00 元人民币、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26.91%，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26.91%。

母公司本期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u>母公司名称</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1,622,000,000.00			1,622,000,000.00

(2) 子公司

<u>子公司全称</u>	<u>子公司类型</u>	<u>企业类型</u>	<u>注册地</u>	<u>法人代表</u>	<u>业务性质</u>	<u>注册资本</u>	<u>持股比例</u>	<u>表决权</u>	<u>组织机构代码</u>
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有限责任	中卫	王 华	制造业	400	100%	100%	22834861-X
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有限责任	中卫	王斌胜	建筑业	2,026	80%	80%	22834821-4
宁夏美利安装工程	同一母公司	有限责任	中卫	王 晖	安装业	1,550	80%	80%	228348062
深圳市美利纸业	同一母公司	有限责任	深圳	刘向鹏	商品流通	3,000	100%	100%	74888751-0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u>关联方</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492,861,000.00			7,492,861,000.00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1,622,000,000.00			1,622,000,000.00
宁夏美利纸业板纸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中冶美利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20,262,286.94			20,262,286.94
宁夏美利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512,540.23			15,512,540.23
深圳市美利纸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主要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股东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26.91%	26.91%	26.91%	26.91%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情况

(1) 本企业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中卫	王思义	再生水的生产及销售	18,000,000.00	40%	40%	同一母公司	228347799

(2)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47922214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15069167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28348708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15092113
宁夏美利科技印刷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227681517
中冶美利岷山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792170939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7965920
中冶黔阳浆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75436021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63042635-6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70444188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99940940
中冶美利成都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672178354
中冶美利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9992359-3

(二)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市场价

3、 关联方交易内容

(1) 向关联方采购货物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废纸	市场价	26,732,095.87	100%	57,612,517.34	100%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4,121,896.10	0.54%	47,980,213.95	5.72%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13,872,067.78	14.95%	237,074,296.20	28.26%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价	1,224,044.04	0.15%	1,224,044.04	0.14%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531,524.38	0.07%	2,541,879.06	0.30%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市场价	4,450,825.16	0.56%	2,847,602.99	0.33%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23,058,158.25	2.90%	3,782,874.25	0.45%
中冶纸业银河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71,199.18	0.02%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3,808,868.15	1.65%
宁夏美利科技印刷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市场价	7,735.03	0.00%	59,384.62	0.00%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再生水	市场价	20,221,083.22	100%	20,333,868.62	100%
中冶纸业成都销售公司	材料	市场价	7,249,683.97	0.91%	24,160,413.29	2.88%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50,396.39	0.02%	12,000.00	0.00%
中冶美利峨山纸业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4,802,602.53	1.76%
中冶美利物流有限公司	劳务	市场价	3,723,247.34	0.50%		
合计			<u>205,513,956.71</u>		<u>426,240,565.04</u>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采购货物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费用由双方协商定价。

(2)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关联方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序		比例		比例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纸	市场价	1,297,414.06	0.13%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纸	市场价			3,322,696.27	0.35%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纸	市场价	171,057,579.46	16.52%	103,314,444.03	11.00%
宁夏美利科技印刷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纸	市场价			431,219.00	0.05%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电费	市场价	4,363,568.38	0.42%	4,323,803.74	0.46%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价	5,214,147.75	95.90%	5,214,147.75	100%
中冶纸业成都销售有限公司	纸	市场价	14,935,004.71	1.44%	24,618,249.13	2.62%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纸	市场价			8,278,755.17	0.88%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价	95,447.40	1.76%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市场价	63,631.60	1.17%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租赁费	市场价	63,631.60	1.17%		
合计			<u>197,090,424.96</u>		<u>149,503,315.09</u>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销售货物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费用由双方协商定价。

(3) 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工程款	市场价	962,944.48	2.09%	18,805,652.13	11.25%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款	市场价			405,921.48	0.24%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市场价	5,666,000.00	12.30%	14,085,568.49	8.43%
中冶美利崂山纸业有限公	工程款	市场价			2,264,898.44	1.35%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工程款	市场价			2,000,000.00	1.20%
中冶美利物流有限公司	工程款	市场价	1,770,000.00	3.84%		
合计			<u>8,398,944.48</u>	<u>18.23%</u>	<u>37,562,040.54</u>	<u>22.47%</u>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费用由双方协商定价。

(4)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 依据	年度确认 的租赁收 益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06.7.1	2021.6.30	依据市场价签署的《资产租赁协议》	5,214,147.75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63,631.60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63,631.60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1.1.1	2011.12.31	市场价	95,447.40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 据	年度确认 的租赁费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 权	2006.8.25		市场价	945,691.88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00.11.1		市场价	278,352.1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公司接受关联方租赁服务明细资料如下：

根据本公司与发起人美利集团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本公司租用美利集团土地 109,048.20 平方米，每平方米租赁费 10.62 元，本公司每年支付美利集团土地使用费 1,158,440.50 元。后根据本公司 2006 年 8 月 25 日修订并签订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变更为租用土地面积为 89,048.20 平方米，每平方米租赁费 10.62 元，本公司每年支付美利集团土地使用费 945,691.88 元。

根据本公司与美利集团签定的《部分生产、非生产使用和服务协议》，本公司租用美利集团价值 8,062,111.02 元的固定资产，每年支付美利集团固定资产使用费 278,352.16 元。

根据本公司与美利集团于 2004 年 8 月 16 日签订《关于无偿租赁二十万亩速生林基地使用权的协议》，本公司无偿租赁美利集团二十万亩速生林基地使用权，租赁期限 30 年自 2004 年 8 月 16 日至 2034 年 8 月 15 日止。

根据本公司 2006 年 8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与宁夏美利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定《无偿租赁 11 万亩速生林土地使用权的协议》的议案》决议；本公司无偿租用宁夏美利纸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十一万亩速生林基地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为 30 年。

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租赁服务明细资料如下：

根据本公司 2006 年 8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与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签署《资产租赁协议》的议案》决议，自 2006 年 7 月 1 日始，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租用本公司中段水车间部分资产，年租赁费 521.41 万元，租赁期 15 年。

(5) 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49,475,650.40	2010.02.10	2018.02.15	否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保证担保的债务所依据的主合同为：交银租赁 201000003《融资租赁合同》。

(6) 接受关联方资金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本金	886,270,000.00	46.79%	783,270,000.00	43.5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使用费	市场利率	66,054,374.02	54.18%	54,778,423.30	51.23%

支付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资金使用费的利率参考同期银行借款基准利率执行。

4、 关联方应收款项余额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7,836,056.15	235,081.68	23,504,911.84	877,779.11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21,874,415.43	1,431,014.54	7,108,918.42	570,891.85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7,107,382.90	400,610.92	4,611,382.90	186,526.73
中冶美利峨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3,183,794.81	1,318,379.48	13,183,794.81	1,156,686.59
中冶美利成都销售有限公司	183,996.90	5,519.91	114,945.86	3,448.38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冶美利物流有限公司	324,377.00	9,731.31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2,209,538.91	66,286.17		
合计	<u>52,719,562.10</u>	<u>3,466,624.01</u>	<u>48,523,953.83</u>	<u>2,795,332.66</u>

(2) 预付款项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冶美利林业开发有限公司	22,005,319.72		24,604,692.26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11,462,393.39		13,968,735.79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3,361,253.90		26,511,206.00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1,807,620.61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7,543.96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164,053.65			
合计	<u>59,808,185.23</u>		<u>65,084,634.05</u>	

5、 关联方应付款项余额

(1) 应付账款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372,236.81	466,981.69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3,152,555.77	16,451,789.98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252,267,594.01	214,621,126.55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4,682,868.55	4,683,752.39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8,495,435.43	8,424,063.80
宁夏美利科技印刷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28,049.99	19,000.00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4,499,575.06	3,795,797.11
中冶美利峨山纸业有限公司	5,330,965.45	7,981,351.71
中冶美利成都销售有限公司		65,996.22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661,051.99
中冶美利物流有限公司	804,419.25	

<u>关联方</u>	<u>期末账面余额</u>	<u>期初账面余额</u>
合计	<u>279,633,700.32</u>	<u>257,170,911.44</u>
(2) 预收款项		
<u>关联方</u>	<u>期末账面余额</u>	<u>期初账面余额</u>
中冶美利内蒙古浆纸股份有限公司		696,735.82
中冶美利峨山纸业有限公	1,198,650.82	1,198,650.82
中冶美利特种纸有限公司		14,254,082.17
宁夏美利纸业集团环保节能有限公司	120,000.00	
中冶美利物流有限公司	414,711.00	
合计	<u>1,733,361.82</u>	<u>16,149,468.81</u>
(3) 其他应付款		
<u>关联方</u>	<u>期末账面余额</u>	<u>期初账面余额</u>
中冶美利浆纸有限公司	174,048,745.66	172,918,788.11
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826,008,345.59	680,929,032.30
中冶宁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412,575.45	
合计	<u>1,000,469,666.70</u>	<u>853,847,820.41</u>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姓名</u>	<u>职务</u>	<u>本期金额</u>	<u>上期金额</u>
王昆	董事、董事长	200,993.00	201,900.00
吴东旭	董事、总经理	181,973.00	189,864.00
杨云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69,548.00	191,040.00
邵进华	董事、董事会秘书	168,850.00	191,100.00
郭旭斌	董事、总工程师	169,592.00	192,000.00
贺岩峰	董事		
张小萌	独立董事	40,000.00	
孙卫国	独立董事	40,000.00	
万军	独立董事	40,000.00	30,000.00
闫学廷	监事会主席		
刘春丽	监事	139,309.00	155,862.00
马建华	监事	144,993.00	159,690.00
利志军	副总经理		154,470.00
韩淑香	副总经理		142,836.00
汪存军	总会计师	141,350.00	153,450.00

公司董事贺岩峰、公司监事会主席闫学廷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八、或有事项

(一) 预计负债

2010年8月9日,本公司董事会收到法律顾问转来的两份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9)西民三初字第72号]和[(2009)西民三初字第64号],主要为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友谊路支行诉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借款合同和保证合同纠纷案件、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诉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借款合同和保证合同纠纷案件,本公司在2010年8月11日就此事进行了重大诉讼公告。

1、关于东盛科技的担保纠纷案件,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09)西民三初字第72号],判决如下:

(1)东盛科技向光大银行支付借款本金18,229,362.71元,利息7,996,020.24元,本息合计26,225,382.95元。

(2)本公司、东盛集团、世纪金花、郭家学、王玲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追偿。

2、关于东盛医药的担保纠纷案件,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09)西民三初字第64号],判决如下:

(1)东盛医药向华夏银行支付借款本金3,000万元及利息、银行承兑垫款9,805,038.80元及相应罚息。

(2)本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根据该二项诉讼事项,公司经咨询法律顾问,被担保方、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个人)财务状况恶化(个人无履行担保责任能力),公司就担保事项进行了合理估计,全额计提了担保损失。2010年公司对上述担保事项全额计提预计负债66,030,421.75元。根据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0)西中法执民字第43号],公司的39,999,400.00元银行存款被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扣划。公司向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法院判令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偿还公司代为偿还的款项39,999,400.00元。2011年2月份公司追回代偿款2,000,000.00元。2011年5月和6月经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0)西民四初字第00338号]和[(2011)西民三初字第00037号]判决,公司胜诉,分别判决东盛医药偿付公司3000万元和799.94

万元款项并承担相应的诉讼费用，东盛集团和东盛科技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东盛医药目前就上述判决已提起上诉。公司将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仍然承担担保责任的担保总额为 33,802.00 万元,占 2011 年 12 月 31 日报表净资产的 52.74%。目前公司逾期担保总额为 22,602.00 万元,其中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东盛医药共计为 12,457 万元,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共计为 10,145 万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9,8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33,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4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否	否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11,25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3	否	否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3,85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1,441,137.86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075,443.12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90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	否	否
合 计	338,016,580.98				

(三) 其他或有负债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为26,114.00万元。

九、承诺事项

1、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1) 2009年8月15日本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租人”)签订了合同号为:华融租赁(09)回字第0911603100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账面净值为91,298,883.85元的机器设备作为回租物品,回租物品转让总价款90,000,000.00元,月租息率4.9575%,租赁期限为36个月,保证金18,000,000.00元,并签订了《回租物品转让协议》。

该事项有效期限三年,共36个月,承诺每月最低支付款额2,734,995.36元,已于本年度全部付清。

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分摊方法为实际利率分摊法。

(2) 2010年2月10日本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出租人”)签订了合同号为:交银租赁20100003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将账面净值为143,191,964.47元的设备作为回租物品,回租物品转让总价款130,000,000.00元,月租息率4.56%,租赁期限为60个月,并签订了《回租物品转让协议》。

该事项有效期限五年,共60个月,承诺每3个月支付一期,共20期,最低支付款额7,473,782.52元,以后年度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度为88,458,337.70元。

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分摊方法为实际利率分摊法。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此事项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序号	非经常损益项目(收益正数、费用损失用负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62,634.73	-805,261.70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	10,491,808.48	6,462,714.28

序号	非经常损益项目（收益正数、费用损失用负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6,030,421.75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1,353.33	-77,873.83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9,293,089.88</u>	<u>-60,450,843.00</u>
	减：所得税影响	-1,437,179.80	
	非经常性损益税后净额	7,855,910.08	-60,450,843.00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80,621.65	112,809.0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u>7,936,531.73</u>	<u>-60,338,033.93</u>

十二、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8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列示如下：

（1）2011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u>报告期利润</u>	<u>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u>	<u>每股收益</u>
--------------	-------------------	-------------

			<u>基本每股收益</u>	<u>稀释每股收益</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9,744,294.51	-25.79%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680,826.24	-26.87%	-0.62	-0.62

(2) 2010 年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u>报告期利润</u>	<u>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u>	<u>每股收益</u>		
		<u>基本每股收益</u>	<u>稀释每股收益</u>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790,825.70	-14.10%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452,791.77	-6.88%	-0.18	-0.18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一)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二)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三)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于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此前公司与中卫兴中实业有限公司签署的《资产置换协议》；公司拟以评估价值 86,844.95 万元流动资产、14,108.58 万元固定资产及 66,600.00 万元负债，置入评估价值为 34,347.75 万元的“中卫市梁水园煤矿区中东部勘查区煤炭采矿权”，截至审计报告日，资产置换交易对手中卫兴中实业有限公司尚未取得中卫市梁水园煤矿区中东部勘查区煤炭采矿权，该资产置换协议尚未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单位名称：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存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明

日期：2012 年 4 月 19 日

日期：2012 年 4 月 19 日

日期：2012 年 4 月 19 日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王昆先生、总会计师汪存军先生、报表编制人林明先生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王伟、崔小斌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中冶美利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 昆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三日